

标段编号：2512-440305-04-01-13942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前海湾-太子湾”山海通廊及过街天桥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8日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3
1、营业执照	4
2、资质证书	5
3、注册资金	7
4、注册监理工程师人员数量	8
5、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	14
1、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15
2、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31
3、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53
三、项目总监情况	76
总监业绩：1、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81
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104
1、项目总监：刘祖森	105
2、安全总监：陈勇	109
3、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李琦	113
4、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吴皓	117
5、管线专业监理工程师：郑少勇	120
6、合约造价工程师：花彪	122
7、资料员：杨杰	126
8、安全监理员：陶崧	128
9、质量监理员：王立鹏	131
五、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13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创建于 1991 年，成长于深圳，致力于全国，是一家历史悠久、技术力量雄厚，追求卓越、专注服务的咨询管理公司。公司是经国家建设部审核评定的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双甲级监理单位，在行业内属于首批成立的监理公司。公司 2000 年率先通过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2002 年通过 ISO14001：1996 环境管理体系以及 GB/T280001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p> <p>公司经历 30 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在此期间培养了众多业内高精尖技术人才，公司现有专业技术人员 220 余名，其中正、副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及专业技术人员占在职人员的 90% 以上，公司做过的项目遍布华南各省，监理项目总建筑面积超 3000 多万平方米，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100%，受到业内一致好评。</p> <p>公司曾获重大奖项 100 余项，其中包括国家级奖项鲁班奖、国家银质奖、省级金匠奖、市级金牛奖等，并多次获得广东省样板工程及市优奖项。在业内有着良好的口碑，起到了良好的带头表率作用。此外，公司参与了行业相关规范的编制，并与“纷享销客”共同开发适合于本行业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管理系统。本公司全面贯彻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对工程项目的规范化监理已成为本公司的主要特色，其主要特色是强调管理化模式，并有一套规范制度、工作程序和考核标准，强调管理目标化、管理程序化、控制动态化、手段标准化等，从而高效有序地履行监理职能，致力为各个合作伙伴提供专业、优质的服务，其中战略合作伙伴包括万科集团、时代地产、中南置地、招商地产等。</p> <p>公司现为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理事单位、深圳监理工程师协会理事单位，深圳监理行业副理事单位、深圳市第一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是深圳资质深厚、规模较大、综合实力较强、监理业绩显著和管理较规范的建设监理企业。</p> <p>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贯彻“增强素质、规范监理、关注环境、维护安全、诚信服务、持续发展”的管理方针，严格遵循“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职业道德，为创建优质工程、实现工程建设目标提供优良服务。</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周丽娇	身份证号码：440527197002096722	电话：0755-25881250	
	项目总监：刘祖森	身份证号码：41150319860112101X	电话：0755-25881250	
	投标员：伍礼华	身份证号码：431028199606260455	电话：13574071876	
	电子邮箱：yyzx@szcjll.com.cn			邮编：518000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1、营业执照



2、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建立时间	1991年06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121X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10493-4/1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余全忠	职务	常务副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余全忠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6月25日 No.EF 0189757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81539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有效期: 至2030年09月3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通信工程监理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30日



3、注册资金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6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周丽娇
- 成立日期: 1991年06月10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4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按资质证书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劳务派遣服务; 对外劳务合作。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q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1年06月10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晋嘉嘉晨工程管理顾问 (深圳) 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4、注册监理工程师人员数量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收起筛选

重置条件

人员类别: 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号:

注册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电子证号:

查询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	万世豪	441424*****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359
2	雷智勇	360123*****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0853
3	阳超峰	431028*****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31015166
4	贾沁	230603*****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1544
5	吕慧珍	511025*****0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000
6	吴文东	230302*****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9371
7	申党飞	410521*****9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562
8	雷育林	360123*****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549
9	牛卫东	410303*****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7446
10	潘幸	452224*****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814
11	樊振辉	410403*****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5755
12	杨向宇	413026*****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3025
13	陈勇	421381*****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705
14	肖建国	430421*****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08307
15	丁建阳	430322*****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490

共65条

<
1
2
3
4
5
>

前往 1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6	张正	430111*****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7126
17	孔令国	41062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3679
18	王冠	420921*****77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27674
19	吕晓慧	422128*****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617
20	李琦	432502*****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11227
21	林宝恩	230183*****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20087
22	孙国庆	410927*****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1013701
23	范文龙	421182*****9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3949
24	段建春	512926*****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5337
25	彭才杰	341122*****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32096793
26	刘祖森	411503*****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799
27	郭新龙	430403*****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5279
28	花彪	360104*****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34006288
29	余全忠	420700*****9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294
30	郭优珠	430221*****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2996

共65条

< 1 2 3 4 5 > 前往 2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31	郭还元	422429*****7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563
32	彭俊杰	430426*****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0940
33	文长庚	430202*****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1144
34	刘世斌	512902*****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2978
35	江涛	421127*****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0244
36	刘强	420982*****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3026
37	刘军	440301*****2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2986
38	郑勇刚	422121*****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2976
39	岳中涛	410802*****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1001573
40	刘星	441625*****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65
41	刘颖碧	362203*****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66
42	黄愉翔	620102*****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001
43	周胜	360311*****5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874
44	刘崇里	360428*****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242
45	吕昱	440301*****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9860

共65条

< 1 2 3 4 5 > 前往 3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46	钟胜东	441424*****5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018
47	吴成粘	440882*****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064
48	李秋华	43262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381
49	付粤	43112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325
50	梁志轩	441283*****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892
51	张龙	430702*****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14909
52	张小芳	422822*****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0632
53	唐沙其	430221*****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0869
54	张雄辉	440307*****7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0787
55	苏冬盛	440923*****9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3776
56	郭嘉俊	511025*****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750
57	张浩	430922*****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752
58	李文发	441426*****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345
59	黄雪刚	362525*****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273
60	蒙保昊	450202*****5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5024265

共65条

< 1 2 3 4 5 > 前往 4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收起筛选

重置条件

筛选

人员类别: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请输入注册号

姓名: 请输入人员姓名

注册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请输入身份证号

电子证号: 目前仅支持一级建筑师

查询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61	朱伯佩	440981*****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999
62	湛建祥	431224*****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406
63	杨声才	422322*****5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2187
64	胡文杰	429005*****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768
65	任盛彪	421281*****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0438

共65条

< 1 2 3 4 5 > 前往 5 页

5、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证书

兹证明 注册号: 03824S60313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审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注册地址: 同审核地址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该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监理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0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0日; 有效期至: 2027年1月9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并将监督审核合格标识粘贴于证书指定位置, 本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有效状态及获证后相关信息请扫描本证书左上角二维码关注“世标”微信公众号进入客户服务栏目或www.wsf.cn查询。亦可登陆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签发: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竺园路12号院23号楼2层
(综合保税区) 101312

世标认证
ISO450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8-M





认证证书

兹证明

注册号: 03824E60312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21XB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审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A区13C
注册地址: 同审核地址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该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监理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0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0日; 有效期至: 2027年1月9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并将监督审核合格标识粘贴于证书指定位置, 本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有效状态及获证后相关服务等信息请扫描本证书左上角二维码关注“世标”微信公众号进入客户服务栏目或www.wsf.cn查询。亦可登陆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签发: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竺园路19号院23号楼2层
(综合保税区) 101312

世标认证
ISO140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8-M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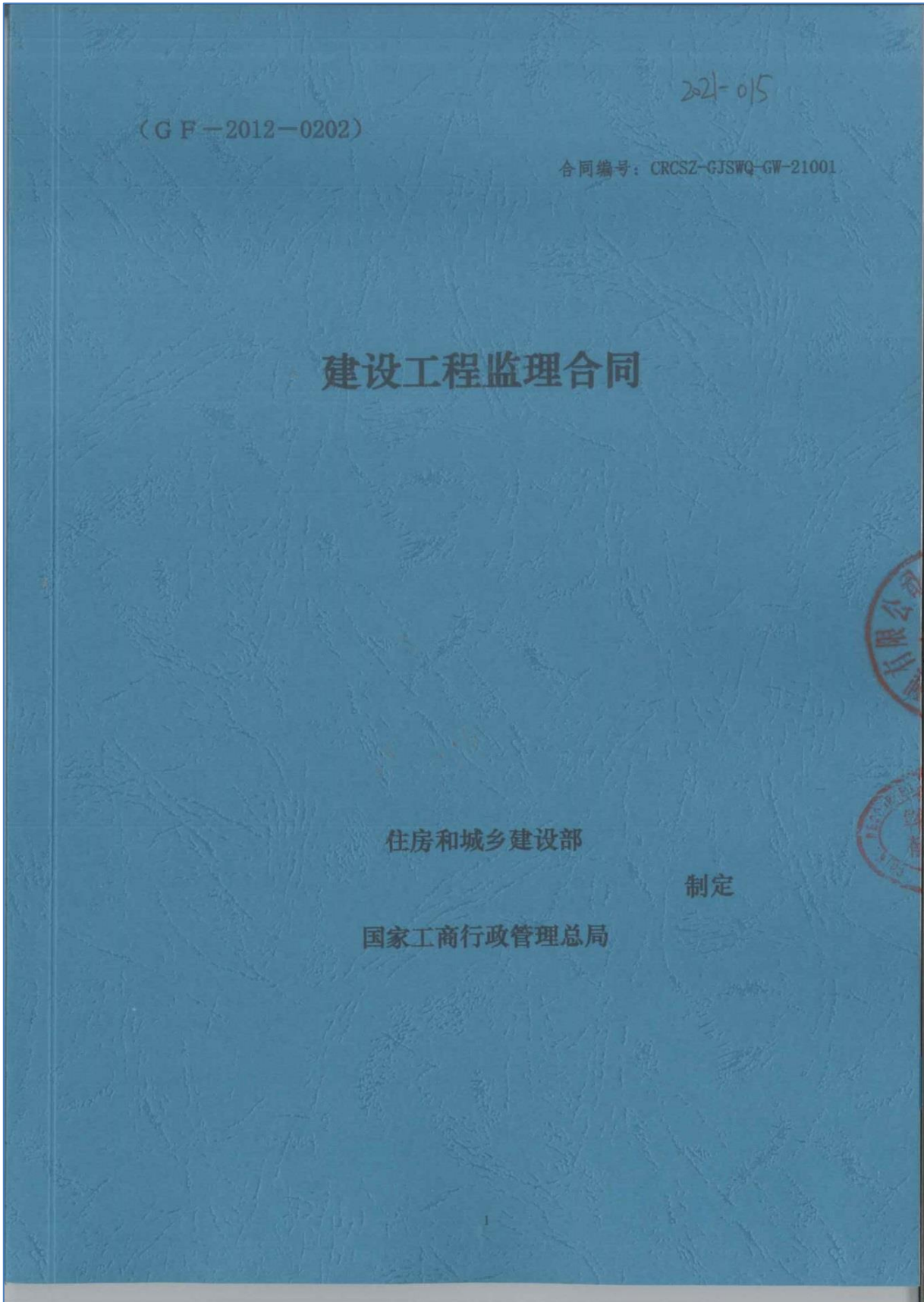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 页码
1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880.8657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主干道总长约 945 米；次干道总长约 1761 米；支路总长约 136 米； 4 座箱涵（桥梁）总长约 136 米 ；管廊总长约 230 米；线廊总长约 4731 米	2021 年 5 月 18 日	优良	P15-30
2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281.8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市政工程：拟建 1# 人行桥、2# 人行桥、C 桥、S 桥，景观总面积约 136938 平方米，绿地面积约 76305 平方米	2022 年 7 月 1 日	/	P16-52
3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175.61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共拟建 3 座钢结构人行天桥，天桥主桥宽 6 米，梯道宽 3.2 米。其中一号天桥(月亮湾大道-桂湾三路路口南侧)全长约 170.36 米，桥面面积约 1400 平方米;二号天桥(月亮湾大道-桂庙路路口南侧)全长约 96.2 米，桥面面积约 947 平方米;三号天桥(月亮湾大道一港城路路口南侧)全长 89.2 米，桥面面积约 924 平方米。	2023 年 12 月 13 日	招标人自行查询	P53-75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监理服务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后简称“委托人”或“代建人”）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项目法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后简称“业主”或“项目法人”）已将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项目法人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①1条主干路（纬七路）总长约945米，道路设计时速50km/h；②1条次干路（经三路）总长约1761米，道路设计时速40km/h；③11条支路（经一路、经二路、经七路、纬一路、纬三路、纬四路、纬五路、纬八路、纬九路、纬十路、纬十一路）总长约6710米，道路设计时速30km/h；④4座箱涵（桥梁）总长约136米；⑤双舱综合管廊（经一路）总长约230米；⑥缆线廊（经三路、经七路、纬四路、纬七路、纬八路、纬九路、纬十路、纬十一路）总长约4731米；⑦宏图路线性公园红线面积约9127平方米；⑧新基河景观带示范段红线面积约10960平方米。（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以批复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总投资估算90921.9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77205.38万元，涉铁方案及施工费用3000万元。（具体项目投资额以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內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左国良，身份证号码：362429196401084336，

注册号：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4401157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RMB 8808657.01 元（大写：捌佰捌拾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零壹分）（税率为 6%，不含税总价为 RMB 8310053.78 元（大写：捌佰叁拾壹万零伍拾叁元柒角捌分））。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变化，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本项目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计费额暂定为80205.38万元（暂定，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77205.38 万元，涉铁方案及施工费用 3000 万元），结算时以经项目法人审核确定的本次工程监理范围内各标段的工程招标控制价之和（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作为计费基数（计费额），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3 款规定计取。

包括：

1. 监理酬金：8808657.01元。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3)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_____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_____。
- (4)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_____。
- (5)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1 年 4 月 1 日始，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年___/月___/日始，至 ___/年___/月___/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年___/月___/日始，至 ___/年___/月___/日止。
- (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1 日始，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 (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交工验收合格后并移交后至保修期满 止。
- (5)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保修期满 止。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总监理服务期为 87 个月。其中，施工期暂定 63 个月（自委托人发出《监理进场通知书》中要求的进场日起计算）；质量保修期暂定 24 个月，质量保修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监理时间以实际发生的日期为准，并保证符合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各标段施工合同中的工期和质量责任期要求。上述监理服务期限不包括监理人的前期准备时间，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 5 日内进场完毕）。]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05 月 18 日。
- 2. 订立地点： _____ 东莞市 _____。
- 3.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项目法人持叁份，委托人持陆份，监理人持肆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持壹份。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第三联)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BSSC12110489）于2021年02月2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1年04月16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招标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左国良	资质证书号	44011572
中标值（百分比）	70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总监理服务期限为87个月（其中从招标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施工阶段监理责任期暂定为63个月，保修期暂定为24个月。（具体监理时间以实际发生的日期为准）。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21年3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21年3月22日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21-03-25 年 月 日	

说明：本文书一式五联，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联合体各方）。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工程名称：东莞市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9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盖章)：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市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
工程规模	新建道路总长度为2809米	工程造价（万元）	12,429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3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2101012-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55545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D134029260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0493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A131000017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琮琮
副组长	姜刚、陈世钊、杨向宇
组员	谭颂能、陈玉明、张海凤、麦加麟、赵秀春、崔明明、刘思佳、郭嘉俊、张浩、郭庆凯、王凡、宋北琴、陈传、林雪美、戴肖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姜刚	谭颂能、林雪美
交通工程	杨向宇	崔明明、郭嘉俊
给排水工程	陈玉明	戴肖惟、张锐锋
智慧交通工程	刘琮琮	麦加麟、宋北琴
海绵工程	赵秀春	张浩、王海涛
照明工程	张金萍	王凡
缆线管廊工程	陈世钊	刘思佳
景观工程	张海凤	郭庆凯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周跃武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首席责任人	周跃武
刘琮琮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施工管理负责人	刘琮琮
陈传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设计负责人	陈传
林雪美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勘察负责人	林雪美
陈世钊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工程负责人	陈世钊
戴肖惟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组员	戴肖惟
姜刚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城建局项目负责人	姜刚
谭颂能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谭颂能
陈玉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玉明
张海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海凤
麦加麟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麦加麟
赵秀春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赵秀春
崔明明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崔明明
刘思佳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刘思佳
杨向宇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杨向宇
郭嘉俊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郭嘉俊
张浩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浩
郭庆凯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庆凯
王凡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凡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工程内容: 详见本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规模: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宏图路线性公园、经一路(B、D段)、经二路、纬一路、纬三路(西段)、纬四路(西段)、纬五路、纬十路(西段)、纬十一路等; 道路总长度约2809米, 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 设计时速为30km/h, 道路红线最大宽度约为20米, 双向2车道, 道路路面采用沥青路面, 最大排水管直径为DN1200, 本项目总投资约14270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东发改投审【2021】10号)

资金来源: 市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一标段)(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但不限于: (1) 经一路(B、D段): 道路工程、综合管廊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示范段设备以及基础等)、海绵城市工程等; (2) 经二路: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3) 纬一路: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4) 纬三路(西段):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5) 纬四路(西段):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6) 纬五路: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7) 纬十路(西段):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8) 纬十一路: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智慧交通设施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9) 宏图路线性公园: 线性公园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10) 临时设施工程; (11) 给水工程; (12)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内所有道路涉铁咨询及环评, 并提交成果文件(须保证涉铁咨询及环评的成果文件符合涉铁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且达到满足施工要求的深度); (13) 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各标段的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设计施工运维三阶段应用), 并提交成果文件。(须保证BIM技术成果文件符合《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总承包(一标段)技术要求》相关要求并达到满足施工要求的深度); (14) 负责智慧交通设施软件平台开发建设, 并提交成果文件。(须保证智慧交通设施软件平台成果文件符合《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总承包(一标段)技术要求》相关要求并达到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的深度)等。

注: 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招标图纸, 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发包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工程内容,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提出异议及索赔, 相关风险须承包人自行考虑。

三、验收结论

该工程由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 开工时间为: 2021年8月3日, 完工时间为: 2023年6月20日。
该工程经过施工管理人员的严格管理, 全过程按设计图纸完成, 经检查均符合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智慧交通工程、海绵工程、照明工程、管线管廊工程、以及景观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没有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整项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结论为通过验收。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Table with 6 columns: 建设单位(公章), 代建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Includes project manager names and professional registration stamps for various roles like 监理工程师 and 注册土木工程师.

项目获奖



项目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

工程项目名称：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 第一季度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东莞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建设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9.09 亿元
项目总监	杨向宇	总监代表	张浩
项目组成员	杨向宇 郭嘉俊 张浩 祝香林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考核项目	基准分值	评价得分
三大控制项目	40	38
安全生产管理	20	20
综合协调能力	20	18
监理资料管理	10	10
监理人员职业道德、廉政建设	10	10
总计	100	96

建设单位意见：

总体优良

项目负责人（签字）

 市政配套设施项目

2024年3月31日

注：总分 80~100 分为优良；总分 60~79 分为合格；总分 5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

工程项目名称：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

第二季度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东莞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建设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9.09 亿元
项目总监	杨向宇	总监代表	张浩
项目组成员	杨向宇 郭嘉俊 张浩 祝香林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考核项目	基准分值	评价得分
三大控制项目	40	38
安全生产管理	20	16
综合协调能力	20	16
监理资料管理	10	10
监理人员职业道德、廉政建设	10	10
总计	100	90

建设单位意见：

郭嘉俊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4年 6 月 30 日

注：总分 80~100 分为优良；总分 60~79 分为合格；总分 5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

工程项目名称：东莞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设施项目

第三季度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东莞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建设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9.09 亿元
项目总监	杨向宇	总监代表	张浩
项目组成员	杨向宇 郭嘉俊 张浩 祝香林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考核项目	基准分值	评价得分
三大控制项目	40	39
安全生产管理	20	19
综合协调能力	20	15
监理资料管理	10	8
监理人员职业道德、廉政建设	10	10
总计	100	91

建设单位意见：

总体评价

项目负责人



2024年 9月 30日

注：总分 80~100 分为优良；总分 60~79 分为合格；总分 5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

2、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广东东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BSSC12210934_1）于2022年 03月 31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2年 05月 1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余家国	资质证书号 44003454
中标报价（元）	贰佰捌拾壹万捌仟元整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总监理服务期限为42个月（其中从招标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4月19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监理合同

正本

2022-009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CRCSZ-ZXGY-GW-22001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
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后简称“发包人”或“代建人”）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广东东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后简称“建设单位”）已将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建设单位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建设单位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建设用地总面积约 126119 平方米，拟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建筑工程：拟建 1#建筑、2#建筑、3#建筑、4#建筑等，最大建筑建筑高度约 12.5 米，最大层数 3 层，总建筑面积约 2006 平方米；（2）市政工程：拟建 1#人行桥、2#人行桥、C 桥、S 桥，景观总面积约 136938 平方米，绿地面积约 67267 平方米；（3）水工工程：新开挖河道 160m，主要建筑物等级 1 级、次要建筑物等级 3 级、临时工程级别为 4 级，河道导流围堰 4 级（最终建设规模以相关批复文件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22400 万元（最终投资金额及建安费以相关批复文件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专用条件;
- 5. 通用条件;
-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余家国, 身份证号码: 422203196308120031, 注册号: 44003454。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 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2818000.00元(大写: 贰佰捌拾壹万捌仟元整)【税率为6%, 不含税总价为¥2658490.57元】。

包括:

- 1. 监理酬金: 2818000.00 元。
- 2. 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 (3)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4)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5)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2年04月01日 始, 至 2025年09月30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 始, 至 / 年 / 月 / 日 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 始, 至 / 年 / 月 / 日 止。
- (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年04月01日 始, 至 2023年09月30日 止。
- (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交工验收合格后并移交后 至 保修期满止。
- (5)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至 保修期满止。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总监理服务期限为 42 个月（其中从招标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至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完工的监理责任期暂定为 18 个月，及缺陷责任期暂定为 24 个月。具体工作期限以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中各标段施工合同的工期和质量责任期为准，上述监理服务期限不包括监理人的前期准备时间，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 5 日内进场完毕）。]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7 月 1 日。
2. 订立地点：东莞市。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建设单位、委托人及监理人各持壹份，建设主管部门持壹份；副本一式捌份，委托人持肆份，监理人持贰份，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持壹份。

委托人：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住所： /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 A 区 13C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蒋慕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丽周

开户名称： / 开户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

账号: _____ / _____ 账号: 44201605100051002769 _____

电话: _____ / _____ 电话: 0755-25881836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监理人(联合体成员): 广东东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樟村泵站二楼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电 话: 0769-23062203 _____

传 真: 0769-22605822 _____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注：可由招标人自行编制)

1. 定义与解释

1.1.14 补充定义：“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4) 通用条件；

(5) 本项目监理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如有）及投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工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对建设范围内所有专业的施工及设计变更内容、各类检测与监测进行监理，以及对项目在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阶段及保修阶段等建设过程中的进度、质量、造价、安全、环保、信息、文明施工、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全方面监督管理，并对设计成果进行全面审查复核并提出相应意见、配合完成其它政府相关审批工作手续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2.1.2.1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至少应包含以下几点：

(1) 在确认收到本项目施工图纸后二十天内，向委托人提交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合适于本项目的《项目监理规划》并及时提交《项目监理实施细则》。

(2) 核查施工图设计的深度是否符合设计深度标准的有关要求及设计合同的有关要求，并据此进行验收和移交委托人；审核委托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和工程量清单，并向委托人提出调整意见和投资控制建议供决策；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8日

此件仅限于项目移交之用。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工程规模	总用地面积约为219709 m ² ，本次施工一期约126119 m ²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市政、水工、园林和景观绿化等	工程造价（万元）	183017472.42元
结构类型	市政园林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公园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2201012-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政府物业管理中心、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11007619
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2020699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D344051277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E244068470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244028748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1903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琮琮
副组长	姜刚、吴淦敏
组员	谭颂能、张伟林、陈玉明、张海凤、黄影、张辉、叶俊良、秦操、蔡磊、王耀、张婉丽、李琦、简万成、袁军、周宇、邓湘南、毛文、张锐峰、郭嘉俊、刘军、段建眷、甘海涛、肖育玲、张汉华、姜俊、易志平、陈斌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房建工程	刘琮琮	蔡磊、毛文、简万成、李琦、秦操、袁军、谭颂能
桥梁工程	姜刚	易志平、吴淦敏、段建眷、甘海涛、叶俊良
园林工程	张海凤	姜俊、邓湘南、刘军、肖育玲、张伟林、周宇、王耀、张婉丽
绿化工程	陈玉明	陈斌、张锐峰、郭嘉俊、张汉华、张辉、黄影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三)、工程质量评定

市政工程分部 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园林工程	合格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房建工程	合格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水工工程	合格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刘琮琮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责任人	刘琮琮
袁军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责任人	袁军
周宇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责任人	周宇
吴淦敏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管理责任人	吴淦敏
邓湘南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景观负责人	邓湘南
毛文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毛文
张锐峰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合约责任人	张锐峰
李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李琦
郭嘉俊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	监理员	郭嘉俊
刘军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军
段建眷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段建眷
秦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秦操
甘海涛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副总经理	甘海涛
肖育玲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总监	肖育玲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张汉华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总监	张汉华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简万成
蔡磊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蔡磊
姜俊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姜俊
易志平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路桥工程师	质量负责人	易志平
陈斌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员	陈斌
张婉丽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执行经理	张婉丽
王耀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生产经理	王耀
姜刚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姜刚
张海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海凤
叶俊良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叶俊良
陈玉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玉明
谭颂能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谭颂能
张伟林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张伟林
张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辉
黄影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黄影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工程内容: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按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工程; (2) 电气工程; (3) 给排水工程; (4) 通风空调工程; (5) 幕墙工程; (6) 水工工程; (7) 桥梁工程; (8) 园林绿化工程等; (9) 绿色建筑和海绵城市; (10) 全过程采用 BIM 技术进行施工管理; (11) 与施工相关的专家评审、论证等; 上述专业内容涉及到二次深化设计的, 需按照要求完成深化并经招标人审核确认, 相关费用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不得以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用地总面积约126119平方米, 拟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工程: 拟建1#建筑、2#建筑、3#建筑、4#建筑等, 最大建筑建筑高度约12.5米, 最大层数3层, 总建筑面积约2006平方米; (2) 市政工程: 拟建1#人行桥、2#人行桥、C桥、S桥, 景观总面积约136938平方米, 绿地面积约67267平方米; (3) 水工工程: 新升挖河道160m, 主要建筑物等级1级、次要建筑物等级3级、临时工程级别为4级, 河道导流围堰4级(最终建设规模以相关批复文件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河道治理及市民活动中心项目一期按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工程; (2) 电气工程; (3) 给排水工程; (4) 通风空调工程; (5) 幕墙工程; (6) 水工工程; (7) 桥梁工程; (8) 园林绿化工程等; (9) 绿色建筑和海绵城市; (10) 全过程采用 BIM 技术进行施工管理; (11) 与施工相关的专家评审、论证等; 上述专业内容涉及到二次深化设计的, 需按照要求完成深化并经招标人审核确认, 相关费用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不得以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该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履行合同情况良好,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合同要求。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 综合评定: 质量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验收日期: 2024年 6月28日

Table with 6 columns: 建设单位 (Construction Unit), 代建单位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Unit), 监理单位 (Supervision Unit), 施工单位 (Construction Unit), 勘察单位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Unit), 设计单位 (Design Unit). Each column contains a signature, a red circular stamp, and a date. The date for the Supervision Unit is 2024年6月2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项目一期景观艺术地形工程

验收日期: 2026年7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项目一期景观艺术地形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场地面积121035平方米,挖方 量约254067.54m ³ ,填方量约 134998.43m ³	工程造价 (元)	13218660.88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12.16
施工许可证号	/	完工日期	2022.11.30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代建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11007619
施工单位	广东裕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5248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E244068470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吴淦敏
副组长	刘发锋、姜刚
组员	王其高、陈玉明、简万成、李琦、秦操、张海凤、谭颂能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土方工程	李琦	刘发锋、姜刚、吴淦敏、秦操、张海凤、谭颂能、王其高、陈玉明、简万成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吴淦敏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淦敏
王其高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其高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简万成
秦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秦操
李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监	李琦
刘发锋	广东裕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发锋
张海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张海凤
陈玉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玉明
谭颂能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谭颂能
姜刚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姜刚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项目一期景观艺术地形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国际商务区

工程内容: 东莞国际商务区中心公园项目一期景观艺术地形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开挖、地形修正、场内倒运、回填及运输、清理维护、拆除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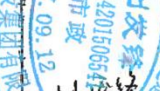
工程规模: 场地面积121035平方米, 挖方量约254067.54m³, 填方量约134998.43m³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该工程由 广东裕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 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完工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该工程经过施工管理人员的严格管理, 全过程按设计图纸完成, 经检查均符合市政道路工程、排水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的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没有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整项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结论为通过验收。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9日

建设单位 (公章)	代建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获奖及表扬信





关于市政配套、中心公园项目监理部的表扬信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贵司派驻我单位市政配套、中心公园工程项目的全体监理人员，专业能力水平过硬，工作责任心强、组织协调能力强。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单位看到了贵司对项目的高度重视。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全体监理人员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在监理工作中，认真执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及时有效解决出现的各种问题，积极配合市政配套道路建设、中心公园开园工作，积极协调合作单位之间的各种问题，并能得到各方的认可和意见统一，使得工程项目顺利进行。各监理人员也能够很好配合我单位管理工作，充分体现贵司技术与管理水平。

在此，对贵公司委派到我单位项目，由总监杨向宇、李琦所带领监理团队的辛勤付出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司继续保持优良的管理及服务理念，一如既往，再创佳绩！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东莞市国际商务区市政配套、中心公园项目管理部

2023年1月11日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香港湾仔港湾道26号华润大厦46F, China Resources Bldg., 26 Harbour Rd., Wan Chai, Hong Kong
 电话 Tel: 00852-28772330 传真 Fax: 00852-28779068 网址 Http: www.crland.com.hk

华润集团旗下香港上市公司

3、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JL2023073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监理合同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签署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 3.5 合同专用条款
-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3.8 投标文件
-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10 图纸
-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琦，身份证号码：432502198404160018，注册号：43011227。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陆仟壹佰元整(大写)，¥1756100.00(小写)。

下浮率为 20%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6.1.1 监理服务范围：

采购范围：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工作内容：(1)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规范等要求，开展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2) 计

划管理与总体统筹、现场场地管理、人员派驻服务(要求监理单位派驻甲方1位中级工程师)、对第三方监测、检测、测绘等单位管理,对燃气监理工作统筹(如有),协助业主开展本项目制度流程制定等工作,协助业主办理报批报建等手续、与周边地块和相关产权单位开展协调等工作,项目完工后的移交配合工作,安排的其他需配合工作事宜。(3) 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一) ■施工准备阶段:

1.1 自觉遵守国家、深圳市的监理法规和有关规定,主动向深圳市主管部门备案登记,接受其指导和监督管理。

1.2 监理单位在监理工作开始前应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机构设置通知书报送业主批准,并进驻施工现场。

1.3 监理机构在签订委托监理合同及收到设计文件后开始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签订监理合同14天内报送业主审批。

监理规划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方面:

- 1) 工程项目概述;
- 2) 监理工作范围;
- 3) 监理工作内容;
- 4) 监理工作目标;
- 5) 监理工作依据;
- 6)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
- 7)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计划;
- 8)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岗位职责;
- 9) 监理工作程序;
- 10) 监理工作方法及措施;
- 11) 监理工作制度;
- 12) 监理设施和工程检测设备、工具和仪器。

1.4 监理机构在监理规划批准后应提交监理实施细则(简称“监理细则”)报业主批准后实施。监理细则应明确规定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及各专业接口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

1.5 监理单位在监理合同生效后应将项目总监和总监代表的注册证书原件交给业主作核对。

(二) ■施工阶段:

2.1 监理机构在首次会议时,应向业主、项目管理顾问、施工单位讲解监理工作程序和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监理单位人员分工及职责等。

2.2 健康、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方面

2.2.1 由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编制并提交一份安全、文明施工监理计划，供业主审批。

2.2.2 会同施工单位建立项目“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应包括以下人员：

- 1) 总监理工程师（委员会主席）
- 2) 承包人现场负责人（委员会副主席）
- 3) 现场管理人员
- 4) 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
- 5) 现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 6) 各类工种人员的代表
- 7) 各分包人代表

该委员会负责贯彻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政策，并确保其政策中包括（但不限于）

以下：

- 1) 制定施工单位及分包单位的职责；
- 2) 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检查计划；
- 3) 事故的通告、调查和记录；
- 4) 确保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环境的业务法规；
- 5) 委员会会议的安排及记录；
- 6) 确保业务法规实施的宣传、培训和检查。

2.2.3 监督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定期（至少每月一次）举行会议就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状况进行讨论，并向业主及各委员提供会议记录。

2.2.4 督促施工单位按规范中的健康与安全要求，组织实施。

2.2.5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进行工程风险评估、编制安全与健康计划书、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完善的安全施工保证体系并指导落实安全措施。

2.2.6 督促施工单位依照安全生产的法规、规定、标准及监理合同的要求，分析不同的施工阶段和不同的施工工序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并对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理。

2.2.7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建立完整的安全台帐，并定期进行检查。

2.2.8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按业主要求建立安全卡、安全绩效考核、安全数据收集、评价、汇报制度。

2.2.9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对现场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并监督培训教育的有效性。确保所有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上岗作业。

2.2.10 督促和指导施工单位按安全措施费管理使用要求，将安全措施费用落到实处。

- 2.2.11 指导施工单位制定安全活动、宣传等安全文化推广计划，并督促其按计划实施。
- 2.2.12 监理单位必须建立制度，并按业主要求收集、整理现场安全状况的证据和数据，并对呈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 2.2.13 监理单位必须建立程序遵守业主对施工单位安全绩效考核程序的要求，经常对现场进行真实、有效的安全考核和处罚。
- 2.2.14 执行和审批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前的前置性安全审查，确保进场设备有安全准用证，性能、数量等符合安全要求。
- 2.2.15 检查和审核各工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证，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消除安全隐患。
- 2.2.16 对安全阀、压力表、安全保护装置、护栏、屏蔽等进行检查和验收，确保有效。
- 2.2.17 督促施工单位对起重吊装设备进行检查、检测，并按业主的统一要求设置检查标志、标色。
- 2.2.18 督促施工单位制定现场的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护设施预防性检查计划，以确保现场的这些设备始终是安全的。
- 2.2.19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交底制度。工程施工前，必须对工程参与人员进行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学习安全法规、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并对安全交底进行书面记录。
- 2.2.20 当施工工艺、施工工况或人员有变化时，督促施工单位对施工参与人员进行专项的安全交底，进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控制。
- 2.2.21 对现场经常性的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并制止施工单位的各种违章作业，督促其整改。对重大安全问题有权责令施工单位停工整改。
- 2.2.22 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用电、临时支撑和脚手架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 2.2.23 参加承包商的各种接口协调会议。
- 2.2.24 执行国家、地方有关职业安全健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并督促施工单位执行。
- 2.2.25 指导施工单位建立事故应急预案，督促其按要求配设应急设备并按要求进行预演。
- 2.2.26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真实的呈报各类事件、事故，并就事件、事故进行调查和分析。
- 2.2.27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制定文明施工责任制，建立完善的文明施工保证体系。
- 2.2.28 督促、检查并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各类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许可证。
- 2.2.29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进行各类材料的堆放，做到整齐有序，不侵占人行道、车行道、消防通道。
- 2.2.30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采取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溢流、粉尘飞扬的施工措施，减少施工对市容环境和绿化的污染。

2.2.31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控制施工噪声。为监控施工现场的噪声，监理单位应配置噪声测试仪器。每周测试一次，并将测试数据列入监理周报中。

2.2.32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要求做好饮食卫生管理。

2.2.33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建立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卫生包干责任制，做好工地施工区域和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

2.2.34 工程竣工后，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现场的清场工作。

2.2.35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防台、防汛、防涝等三防措施，落实消防措施及减少大气污染的措施等。

2.2.36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以书面通知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及时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汇报。

2.3 施工进度方面

2.3.1 提交一份施工进度监理计划，对进度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性对策，报送业主审批。

2.3.2 监理单位对施工单位进度计划的管理：

2.3.2.1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各类施工进度计划并提出意见，以保证施工单位提交的计划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

2.3.2.2 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在业主正式确认没有意见后，监理单位应接受上述的施工进度计划。

2.3.2.3 监察并汇报各施工单位的实际工程进度，并与已被接受的施工进度计划作比较、检查和分析。

2.3.2.4 详细地收集并记录每天的施工情况（监理日志），及时分析该记录，提出合理的施工措施。同时，应设专人统一管理上述工地记录，以便业主随时抽查。施工记录包括：

1) 每天的施工进度；

2) 施工单位在工地内施工的人员及设备数量；

3) 在工地中遇到的问题及其解决方案；

4) 有关因天气及其他原因而耽搁工程进度的记录（包括原因、日期及时间）；

5) 所有系统及设备测试的检验记录；

6) 施工记录应附数码相机照片（含对应的光盘）以作记录，施工记录照片将用作记录各施工活动，当时的工地情况、意外或索赔等事宜之用。其中一份照片应让施工单位签署以表示对照片的认同。

2.3.2.5 审查施工单位提供的周、月、季度进度计划并监督落实；

2.3.2.6 按业主要求的格式定期编制进度报告。

2.3.3 确定施工顺序中的重要节点，监理单位在节点上对工程进行审核、测试及测量，业主与监理单位共同决定节点的特殊要求。

2.3.4 监督承包单位的进度及里程碑的完成情况，审查施工单位上报里程碑的完成情况，确认完成后报业主审批。

2.3.5 如施工进度已偏离被接受的计划，监理单位须报告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并提出建议的补救方案，以采取纠正行动以确保施工单位的工程达到合同施工进度计划的目标。

2.3.6 若施工单位就本项目提出有关延长竣工时间的索赔，监理单位应作出详细的索赔评估及编制有详尽文件依据的评估报告，以供业主复核及审批。

2.4 工程质量方面

监理单位应采取事前控制措施保证工程质量，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监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做好本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

2.4.1 质量管理体系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监察必须满足设计图纸、国家、深圳市有关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的规定，满足施工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监理单位必须根据国际标准 ISO9001:2015 的要求，建立和维护一个质量管理体系。监理单位须提交业主有关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作参考，如内部审核报告及有关质检记录。

2.4.2 质检管理计划

在收到中标函后 14 天内监理单位应根据及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质量计划，制定及提交工程质检管理计划供业主审批，质检管理计划主要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管理组织及权责；
- 2) 质量目标；
- 3) 质检文件、资料与质检记录管理程序；
- 4) 标准的管理及控制程序；
- 5) 组织、审核及跟进质量检验、材料及工艺测试管理计划；
- 6) 参加工厂验收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
- 7) 对不合格材料和设备的控制与预防措施；
- 8) 维修、保护管理制度；
- 9) 质检抽查及复核、审核制度；
- 10) 监理单位所负责的竣工档案管理。

上述质检管理计划通过业主审批后，将成为业主对监理机构的质检工作表现的审核依据，并作为里程碑的审核依据。此外，业主将定期审核监理机构的里程碑，以确保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对施工单位的质检管理程序。监理单位必须对业主提供协助，使里程碑审核能顺利进行。

监理单位应遵从质检管理计划，履行工程质检要求及标准，若质检管理计划因工程技术要求有所变更，监理单位需检视及审批变更事项，并经业主同意后方可施工。

2.4.3 审查工作

监理单位需执行以下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监理单位须审查施工单位的项目管理架构和管理人员资格是否符合有关要求, 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2)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包商资质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3)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材料、设备供应商的资质和相关资料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4) 组织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及各专项施工方案, 对技术复杂、影响较大的分项工程应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

5)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工程物料管理计划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6)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项、分部工程开工申请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7) 监理单位在上报的有关审批材料经业主认可后, 应及时签署发放并监督; 承包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建议业主撤换不称职的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和不合格的材料供应商、设备半成品供应商及分包单位。

2.4.4 质检月报

监理单位每月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提交质检月报, 对工程质检事项作定期报告及跟进。月报格式及内容须由业主审核及批准。

2.4.5 材料控制

包括下列但不限于:

2.4.5.1 审查施工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设备的质量及数量, 进行独立平行抽查和复验, 并将检查结果及监理意见提交给业主。

2.4.5.2 原材料和半成品抽检率不得低于规定的施工单位的自检数。

2.4.5.3 按规定和监理守则进行见证送检和监督送检,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电缆;

2) 防火保护设备;

3) 镀锌材料如电缆桥架、管材、风管等;

4) 防火材料;

5) 关键吊重拉座及吊索钢绳等;

6) 装饰材料。

2.4.5.4 确保所有设备、材料的质量达到所施工合同的技术规范的要求, 未经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的材料和设备不得在工程上使用和安装, 施工单位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2.4.5.5 复查施工单位制定的主要设备/材料计划表, 以避免采购时不必要的延误。

2.4.5.6 每月上报施工单位材料、设备、半成品的进场统计表和见证送检统计表。

2.4.5.7 为工程每个设置的第一次安装进行检验及对其质量与手工确认是否批准或不接受。该安装(如批准)将作为施工单位的工作最低标准。

2.4.5 监理巡视、旁站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单位、分部、分项、检验批工程质量验评资料进行审核，符合要求后及时确认。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监理责任，只有关键工序检查点通过了监理工程师组织的验收，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现行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控制工程质量。监理单位在现场应采取巡视、平行检查、旁站监理等手段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4.5.1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数量不能少于检验批的数量。

2.4.5.2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记录应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3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并及时办理确认手续。监理单位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以及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关键部位和工序进行旁站监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设备进场验收测试、试运转、设备安装验收等；

2) 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

3) 工程监测、检测过程；

4) 业主认为需要的其他工程。

2.4.5.4 监理旁站人员应按规定进行全过程旁站，及时发现并处理旁站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2.4.5.5 监理旁站人员应详细记录旁站监理过程，有关人员签字后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6 监理旁站人员不得离开旁站范围，如业主发现旁站人员脱岗将按每人每次 1000 元对监理单位进行处罚。

2.4.5.7 台风、雨灾前后巡视工地及设备房。

2.4.5.8 巡视及监察工作时间须弹性处理，视乎检测项目，如有需要则可能在晚间进行。

2.4.6 现场测试检验

测试和检验的目的是验证各系统和设备符合合同专用规范的安全、性能、可靠性、可维护性和互用性要求，监理需参加所监理机电项目的各现场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单系统测试、接口测试、系统联调等。

检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金属导管、金属线槽的连接、接地、固定、防腐；

2) 导管的管口设置和处理、弯曲半径；

3) 暗配管的选择、埋设深度；

4) 柜、台、箱、盘内导管管口高度；

5) 防爆导管的连接、接地、固定和防腐；

6) 绝缘导管的连接和保护；

7) 柔性导管的长度、连接和接地；

8) 导管和线槽在建筑变形缝处的处理等。

2.4.7 工厂验收测试

1) 监理单位须前往施工单位生产场地进行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保证设备的软硬件都能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在测试圆满完成后，监理签署测试文件。监理测试人员来往工厂验收测试地点的交通安排及其费用，测试期间的食宿和差旅费用等，都由监理单位自行负责。

2) 监理单位须巡察供货商的生产进度，如进度不能满足工程要求或发现质量缺陷，应立即报告并要求承包商制定整改措施。

3) 每次工厂巡察后须提交报告。

4) 每次只安排一人，总次为：60 人·天，如果监理参加的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人数未完成，将按照 1500 人·天，在合同总价中扣除。

2.4.8 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

监理单位若发现现场存在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业主、项目管理顾问和相关单位，并组织研究解决方案并监督落实。处理完毕后负责整理事故报告。

2.4.9 档案资料

督促审查施工单位及时整理合同文件和业主所规定的有关施工技术档案资料及竣工资料的归档，保证工程资料及时、准确、完整。

2.5 工程投资方面

2.5.1 监理单位应依据施工合同条款、施工图，对工程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并制定防范对策，并报业主审批。

2.5.2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款申请，并于五个工作日内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3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费用索赔，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4 审查工程变更和工程结算。

2.5.5 当现场出现索赔事件时及时通知业主，经相关人员确认后详细记录索赔事件有关情况，为业主处理索赔提供资料。

2.5.6 为业主控制工程投资提供合理建议。

2.6 施工过程监理方面

2.6.1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项目管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人员任职资格，确保施工单位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符合项目管理的需要并必须满足工程施工合同的要求。

2.6.2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工程施工所需的各种工程施工必须的证件和手续。

2.6.3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临时设施建设方案和现场平面布置图，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并监督落实。

在获得业主认可后签署工程开工、停工、复工令。

2.6.4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特殊工种作业人员的上岗证、资格证，签署意见报业主存档。

2.6.5 制定工地例会制度，组织并主持工地与施工单位的每周例会，编写分发会议纪要。

2.6.7 参加每月与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的定期工程进度会议。

2.6.8 参加每月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与各施工单位的工程进度会议。

2.6.9 编制上报监理月报、周报、日报，详细介绍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环保、文明施工情况，以及施工单位人力、设备、材料、管理人员等方面的情况。

2.6.10 建立每日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口头汇报工地状况的制度。

2.6.11 必须对有关的设计文件、设计变更、施工技术措施等内容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报业主审批。

2.6.12 履行国家、地方政府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义务，完成业主安排的必要工作。

2.6.13 如无特殊说明，监理单位审核、签发意见的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并视乎事件的缓急。如有需要或业主要求，急件须在指定时间完成，例如少于 24 小时。

2.7 施工图管理方面

2.7.1 监理单位在施工图的管理过程中起组织、协调和监督的作用。

2.7.2 监理单位应认真阅读业主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及时发现图纸中的错误，并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经验提出有关优化设计的方案和建议。

2.7.3 监理单位负责协助设计院组织单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交底，并负责整理交底记录分发相关单位。

2.7.4 监理单位负责分发业主交付的施工图和施工图设计变更。

2.7.5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申请和设计变更申请，签署监理意见报业主审批。

2.7.6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和管理各施工单位施工图的接口完成情况。

2.7.7 监理单位负责对竣工图审核并确认，使其（图纸）能正确反映竣工项目实际情况。

2.8 接口协调方面

本监理合同要求监理单位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工作要有清晰的认识和管理计划，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2.8.1 工程开工前认真了解和熟悉工程承包合同，掌握相关指定施工单位和联系承包商的信息。

2.8.2 监理单位上报接口工程管理计划供业主批准并认真贯彻实施。

2.8.3 定期组织相关接口单位召开接口工作会议，建立联系通报制度，保证各接口单位的信息畅通。定期采用书面形式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汇报各接口工作的相关情况，分析工程进展形势，对有可能对本工程造成影响的接口工作提出建设性的建议。

2.8.4 组织办理工程施工单位和指定承包商之间的现场物料移交和场地移交，办理相关移交手续报业主。

2.8.5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专业监理机构协调。

2.8.6 专人监视综合管线图/机电结构图图纸的可行性，协调现场管线、桥架的安装及移交。

2.9 竣工验收方面

2.9.1 验收准备：负责编制一份包括所有竣工检验和测试的详细计划表。负责安排一切有关工程竣工检验和测试的程序。

2.9.2 竣工预验收：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施工单位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

1) 监理单位应按验收手续。主持验收会议，整理并分发会议纪要。

2) 负责协调参与竣工检验和测试的各方，确保在项目周期的适当阶段，不同合同及系统间的界面可以正确的检验和测试。

3) 管理及负责所有竣工验收过程的检验和测试。如有必要安排让施工单位及第三方监督或目测。

4) 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单位整改。整改完毕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竣工报验单，并应在在此基础上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应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2.9.3 政府验收：安排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根据规定进行验收。

2.9.4 竣工验收：监理单位应参加业主组织的竣工验收。

1) 提供相关监理资料。

2)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 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监理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4) 负责保管和更新有缺陷工程及剩余工程的清单，并管理剩余工程的施工、缺陷工程的修补、再验收及移交工作。

5) 整理竣工验收备案所规定的有关文件。

6) 负责获取业主接管所必须的证书及许可。

2.10 资料管理方面

2.10.1 在工程开工以前，建立监理档案资料管理制度（包括归档范围、要求，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编、查阅、复制、利用、移交、保密等各项内容）。

2.10.2 监理单位对于各方来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给予书面回应。

2.10.3 监理资料的管理应由总监理工程师负责，设一名专职资料管理员，随工程施工和监理工程进展，加强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管理工作。

2.10.4 监理资料必须及时整理、真实完整、分类有序。在开工前，总监理工程师应与业主、承包单位对工程项目有关资料的分类、格式、份数等达成一致意见，并在工程实施中遵照执行。

2.10.5 在工程项目开工前，项目监理单位应主动与档案部门进行联系，明确对项目监理资料的组卷及归档要求，以便按要求和规定执行。

2.10.6 监理资料应按阶段及时整理归档，监理工作结束，监理单位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提交监理工作总结。

2.10.7 监理单位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如期办理竣工档案移交的同时，编制好自己的竣工档案，并按规定办理移交。

2.10.8 合同完成时，向业主提交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最终的监理报告应以 Microsoft Word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其中的表格应以 Microsoft Excel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

2.11 BIM 管理：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甲方将委托相关单位建立“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委托相关单位展开工程 BIM 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乙方需做好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三) ■缺陷责任期阶段：

3.1 监理单位应依据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监理工作的时间、范围和内容开展工作。

3.2 总监理工程师定期指派监理工程师对业主单位进行回访，听取其意见和要求，并做好监理回访记录。

3.3 监理单位应对业主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并分清责任；对施工单位进行修复的工程的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字认可。

3.4 监理单位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单位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业主。

3.5 缺陷通知期限结束，总监理工程师协助业主审定缺陷通知期限工作完成情况。

3.6 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监理工程师及时整理好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各项记录，作为监理资料归档，并编写工作总结报送业主单位和项目管理顾问。

6.2 监理人员要求

序号	职务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注册类别	技术职称	最低人数要求	进场时间要求
----	----	------	----------	------	--------	--------

1	项目总监	市政	住建部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2	安全总监		住建部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桥梁	住建部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钢结构	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钢结构加工需驻厂监造
5	专业监理工程师	试验、测量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6	合约造价工程师	工程造价	住建部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7	监理员			本科以上学历,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经监理业务培训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8	派驻甲方工程师	市政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监理机构人员合计					8	

备注：上述监理团队人员为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及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 2 个项目的共同配置人员；总监配置数量需满足施工报建要求。

1、以上为单项工程监理服务团队人员投入最低配置，专业、人员资质资格、人数、驻场时长为业主的最低限制，监理单位应根据工程特点、工程进展情况、业主要求合理增加配置。

2、监理团队主要人员由发包人组织面试，面试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

3、监理驻地设置打卡机，并按照排班情况打卡，所有常驻人员每周出勤时间不少于 40 小时，打卡报表和排班表每月存档，业主根据情况随时检查。

6.3 监理期限

暂定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止，总计 1461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731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

质量缺陷责任阶段：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具体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止；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 8.1 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13 日。
-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7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p>甲</p> <p>方： <u>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u> (盖章)</p> <p>地 址： _____</p> <p>电 话： _____</p> <p>传 真： _____ / _____</p> <p>开 户 银 行： _____</p> <p>账 号： _____</p> <p>法定代理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 人： _____</p> <p>日 期： <u>2023 年 12 月 13 日</u></p>	<p>乙</p> <p>方： <u>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u> (盖章)</p> <p>地 址： <u>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 A 区 13C</u></p> <p>电 话： <u>0755-25881250</u></p> <p>传 真： _____</p> <p>开 户 银 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u></p> <p>账 号： <u>44201605100051002769</u></p> <p>法定代理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u>周月秋</u></p> <p>日 期： <u>2023 年 12 月 13 日</u></p>
---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6-440305-04-01-200140002001

标段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及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9.310000万元(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中标价为175.61万元;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监理中标价为43.7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李琦

本工程于 2023-10-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3



查验码: 483822991435924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三号天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9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9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三号天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东部月亮湾大道 沿线月亮湾大道-港城路路口南侧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长约 95.454 米, 主桥宽 9.4 米, 梯道宽 4.0 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147.9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箱梁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3日
施工许可证号	2311-440305-04-01-60538701 2024-0846		竣工日期	2025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 站		监督登记号	前海02404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 督检验站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 测鉴定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5年 9 月 29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2025年 9 月 23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2025年 9 月 23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2025年 9 月 23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秦江华、田园、王虹、郝攀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桥梁、绿化专业组	秦江华	李琦、戴智颖、熊清林、席鹏飞、蒋力陶、张正、刘祖森、王儒意
给排水、电气专业组	田园	夏涵、苏冬盛、董琼、吴天津
档案资料组	王虹	张芸、陈伟、王薇、黄奕明、李俊成
合同商务组	郝攀	吴文东、庄严、程祝贵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	高级工程师	王志强
2	秦江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秦江华
3	田园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田园
4	王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王虹
5	郝攀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郝攀
6	夏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夏涵
7	戴智颖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戴智颖
8	熊清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熊清林
9	李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琦
10	苏冬盛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苏冬盛
11	张正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正
12	刘祖森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祖森
13	王儒意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王儒意
14	张芸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张芸
15	吴文东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文东
16	席鹏飞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席鹏飞
17	蒋力陶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蒋力陶
18	董琼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董琼
19	吴天津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吴天津
20	陈伟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管理	高级工程师	陈伟
21	王薇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料主管	工程师	王薇
22	黄奕明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料员	/	黄奕明
23	李俊成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部长	/	李俊成
24	庄严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商务负责人	工程师	庄严
25	程祝贵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预算员	助理工程师	程祝贵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301122 有效期: 2027.11.28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三、项目总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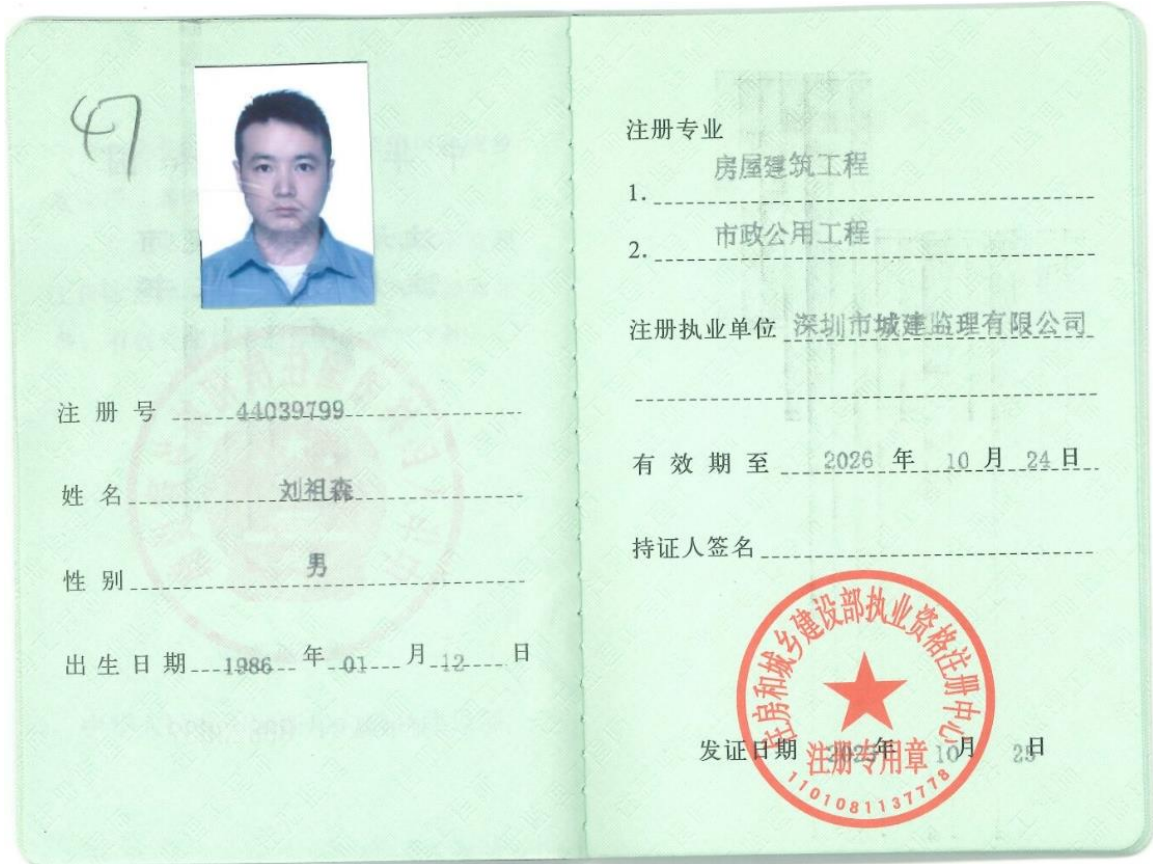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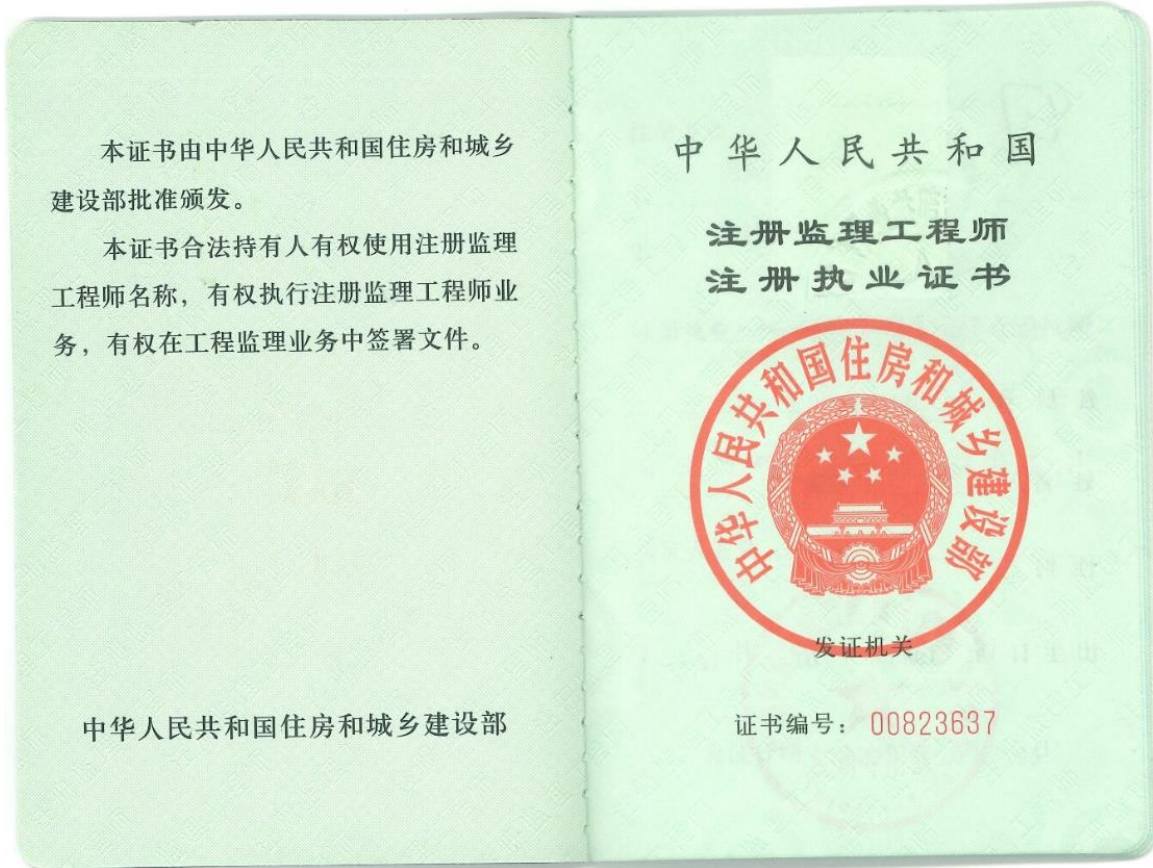
项目总监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姓名	刘祖森	性别	男	年龄	40	
学历及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职称及专业	工程师、建筑工程		
参加工作年限	17年		从事项目总监工作年限	8年		
主要工作经历	1、2009年2月-2011年3月，台塑南亚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2、2016年5月-2018年8月，河南省山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018年9月-至今，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 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175.61	施工阶段、 保修阶段	2025.9.30	招标人自行 查询	P81-10 3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业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参加相应专业类别培训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具有相应的专业水平及职业能力。

姓 名： 刘瑞森

身份证号： 41150319860112101X

级 别： 中级

职业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批准文号： 陕人研发[2023]12号

证书编号： 20231120SRY3202322591

授予时间： 2023-11-20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www.sxhccdr.org.cn

陕西省人力资源发展中心
Shaanxi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Center



毕业证



总监业绩：1、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JL2023073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监理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签署日期：2023年12月1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2023年11月24日向监理人发出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内容：(1)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位于前海合作区东部月亮湾大道沿线，共拟建3座钢结构人行天桥，天桥主桥宽6米，梯道宽3.2米。其中一号天桥(月亮湾大道-桂湾三路路口南侧)全长约170.36米，桥面面积约1400平方米；二号天桥(月亮湾大道-挂庙路路口南侧)全长约96.2米，桥面面积约947平方米；三号天桥(月亮湾大道-港城路路口南侧)全长89.2米，桥面面积约92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桥梁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迁移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暂定监理范围内建安工程费10285.55万元。

(2) 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道（施工临时用地）、施工现场以外的办公生活设施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准备工作；

(3) 包括但不限于：交通疏解、拆除及恢复工程、水土保持、绿化迁移、管线改迁及保护等临时工程。

1.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1.5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本合同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3.4 合同补充条款

- 3.5 合同专用条款
-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3.8 投标文件
-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10 图纸
-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琦，身份证号码：432502198404160018，注册号：43011227。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陆仟壹佰元整(大写)，¥1756100.00(小写)。

下浮率为 20%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6.1.1 监理服务范围：

采购范围：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工作内容：(1)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规范等要求，开展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2) 计

划管理与总体统筹、现场场地管理、人员派驻服务(要求监理单位派驻甲方1位中级工程师)、对第三方监测、检测、测绘等单位管理,对燃气监理工作统筹(如有),协助业主开展本项目制度流程制定等工作,协助业主办理报批报建等手续、与周边地块和相关产权单位开展协调等工作,项目完工后的移交配合工作,安排的其他需配合工作事宜。(3) 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一) ■施工准备阶段:

1.1 自觉遵守国家、深圳市的监理法规和有关规定,主动向深圳市主管部门备案登记,接受其指导和监督管理。

1.2 监理单位在监理工作开始前应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机构设置通知书报送业主批准,并进驻施工现场。

1.3 监理机构在签订委托监理合同及收到设计文件后开始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签订监理合同14天内报送业主审批。

监理规划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方面:

- 1) 工程项目概述;
- 2) 监理工作范围;
- 3) 监理工作内容;
- 4) 监理工作目标;
- 5) 监理工作依据;
- 6)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
- 7)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计划;
- 8)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岗位职责;
- 9) 监理工作程序;
- 10) 监理工作方法及措施;
- 11) 监理工作制度;
- 12) 监理设施和工程检测设备、工具和仪器。

1.4 监理机构在监理规划批准后应提交监理实施细则(简称“监理细则”)报业主批准后实施。监理细则应明确规定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及各专业接口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

1.5 监理单位在监理合同生效后应将项目总监和总监代表的注册证书原件交给业主作核对。

(二) ■施工阶段:

2.1 监理机构在首次会议时,应向业主、项目管理顾问、施工单位讲解监理工作程序和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监理单位人员分工及职责等。

2.2 健康、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方面

2.2.1 由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编制并提交一份安全、文明施工监理计划，供业主审批。

2.2.2 会同施工单位建立项目“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应包括以下人员：

- 1) 总监理工程师（委员会主席）
- 2) 承包人现场负责人（委员会副主席）
- 3) 现场管理人员
- 4) 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
- 5) 现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 6) 各类工种人员的代表
- 7) 各分包人代表

该委员会负责贯彻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政策，并确保其政策中包括（但不限于）

以下：

- 1) 制定施工单位及分包单位的职责；
- 2) 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检查计划；
- 3) 事故的通告、调查和记录；
- 4) 确保健康和安全的业务法规；
- 5) 委员会会议的安排及记录；
- 6) 确保业务法规实施的宣传、培训和检查。

2.2.3 监督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定期（至少每月一次）举行会议就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状况进行讨论，并向业主及各委员提供会议记录。

2.2.4 督促施工单位按规范中的健康与安全要求，组织实施。

2.2.5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进行工程风险评估、编制安全与健康计划书、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完善的安全施工保证体系并指导落实安全措施。

2.2.6 督促施工单位依照安全生产的法规、规定、标准及监理合同的要求，分析不同的施工阶段和不同的施工工序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并对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理。

2.2.7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建立完整的安全台帐，并定期进行检查。

2.2.8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按业主要求建立安全卡、安全绩效考核、安全数据收集、评价、汇报制度。

2.2.9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对现场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并监督培训教育的有效性。确保所有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上岗作业。

2.2.10 督促和指导施工单位按安全措施费管理使用要求，将安全措施费用落到实处。

- 2.2.11 指导施工单位制定安全活动、宣传等安全文化推广计划，并督促其按计划实施。
- 2.2.12 监理单位必须建立制度，并按业主要求收集、整理现场安全状况的证据和数据，并对呈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 2.2.13 监理单位必须建立程序遵守业主对施工单位安全绩效考核程序的要求，经常对现场进行真实、有效的安全考核和处罚。
- 2.2.14 执行和审批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前的前置性安全审查，确保进场设备有安全准用证，性能、数量等符合安全要求。
- 2.2.15 检查和审核各工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证，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消除安全隐患。
- 2.2.16 对安全阀、压力表、安全保护装置、护栏、屏蔽等进行检查和验收，确保有效。
- 2.2.17 督促施工单位对起重吊装设备进行检查、检测，并按业主的统一要求设置检查标志、标色。
- 2.2.18 督促施工单位制定现场的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护设施预防性检查计划，以确保现场的这些设备始终是安全的。
- 2.2.19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交底制度。工程施工前，必须对工程参与人员进行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学习安全法规、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并对安全交底进行书面记录。
- 2.2.20 当施工工艺、施工工况或人员有变化时，督促施工单位对施工参与人员进行专项的安全交底，进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控制。
- 2.2.21 对现场经常性的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并制止施工单位的各种违章作业，督促其整改。对重大安全问题有权责令施工单位停工整改。
- 2.2.22 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用电、临时支撑和脚手架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 2.2.23 参加承包商的各种接口协调会议。
- 2.2.24 执行国家、地方有关职业安全健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并督促施工单位执行。
- 2.2.25 指导施工单位建立事故应急预案，督促其按要求配设应急设备并按要求进行预演。
- 2.2.26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真实的呈报各类事件、事故，并就事件、事故进行调查和分析。
- 2.2.27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制定文明施工责任制，建立完善的文明施工保证体系。
- 2.2.28 督促、检查并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各类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许可证。
- 2.2.29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进行各类材料的堆放，做到整齐有序，不侵占人行道、车行道、消防通道。
- 2.2.30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采取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流溢、粉尘飞扬的施工措施，减少施工对市容环境和绿化的污染。

2.2.31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控制施工噪声。为监控施工现场的噪声，监理单位应配置噪声测试仪器。每周测试一次，并将测试数据列入监理周报中。

2.2.32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要求做好饮食卫生管理。

2.2.33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建立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卫生包干责任制，做好工地施工区域和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

2.2.34 工程竣工后，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现场的清场工作。

2.2.35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防台、防汛、防涝等三防措施，落实消防措施及减少大气污染的措施等。

2.2.36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以书面通知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及时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汇报。

2.3 施工进度方面

2.3.1 提交一份施工进度监理计划，对进度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性对策，报送业主审批。

2.3.2 监理单位对施工单位进度计划的管理：

2.3.2.1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各类施工进度计划并提出意见，以保证施工单位提交的计划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

2.3.2.2 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在业主正式确认没有意见后，监理单位应接受上述的施工进度计划。

2.3.2.3 监察并汇报各施工单位的实际工程进度，并与已被接受的施工进度计划作比较、检查和分析。

2.3.2.4 详细地收集并记录每天的施工情况（监理日志），及时分析该记录，提出合理的施工措施。同时，应设专人统一管理上述工地记录，以便业主随时抽查。施工记录包括：

1) 每天的施工进度；

2) 施工单位在工地内施工的人员及设备数量；

3) 在工地中遇到的问题及其解决方案；

4) 有关因天气及其他原因而耽搁工程进度的记录（包括原因、日期及时间）；

5) 所有系统及设备测试的检验记录；

6) 施工记录应附数码相机照片（含对应的光盘）以作记录，施工记录照片将用作记录各施工活动，当时的工地情况、意外或索赔等事宜之用。其中一份照片应让施工单位签署以表示对照片的认同。

2.3.2.5 审查施工单位提供的周、月、季度进度计划并监督落实；

2.3.2.6 按业主要求的格式定期编制进度报告。

2.3.3 确定施工顺序中的重要节点，监理单位在节点上对工程进行审核、测试及测量，业主与监理单位共同决定节点的特殊要求。

2.3.4 监督承包单位的进度及里程碑的完成情况，审查施工单位上报里程碑的完成情况，确认完成后报业主审批。

2.3.5 如施工进度已偏离被接受的计划，监理单位须报告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并提出建议的补救方案，以采取纠正行动以确保施工单位的工程达到合同施工进度计划的目标。

2.3.6 若施工单位就本项目提出有关延长竣工时间的索赔，监理单位应作出详细的索赔评估及编制有详尽文件依据的评估报告，以供业主复核及审批。

2.4 工程质量方面

监理单位应采取事前控制措施保证工程质量，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监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做好本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

2.4.1 质量管理体系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监察必须满足设计图纸、国家、深圳市有关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的规定，满足施工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监理单位必须根据国际标准 ISO9001:2015 的要求，建立和维护一个质量管理体系。监理单位须提交业主有关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作参考，如内部审核报告及有关质检记录。

2.4.2 质检管理计划

在收到中标函后 14 天内监理单位应根据及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质量计划，制定及提交工程质检管理计划供业主审批，质检管理计划主要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管理组织及权责；
- 2) 质量目标；
- 3) 质检文件、资料与质检记录管理程序；
- 4) 标准的管理及控制程序；
- 5) 组织、审核及跟进质量检验、材料及工艺测试管理计划；
- 6) 参加工厂验收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
- 7) 对不合格材料和设备的控制与预防措施；
- 8) 维修、保护管理制度；
- 9) 质检抽查及复核、审核制度；
- 10) 监理单位所负责的竣工档案管理。

上述质检管理计划通过业主审批后，将成为业主对监理机构的质检工作表现的审核依据，并作为里程碑的审核依据。此外，业主将定期审核监理机构的里程碑，以确保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对施工单位的质检管理程序。监理单位必须对业主提供协助，使里程碑审核能顺利进行。

监理单位应遵从质检管理计划，履行工程质检要求及标准，若质检管理计划因工程技术要求有所变更，监理单位需检视及审批变更事项，并经业主同意后方可施工。

2.4.3 审查工作

监理单位需执行以下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监理单位须审查施工单位的项目管理架构和管理人员资格是否符合有关要求, 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2)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包商资质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3)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材料、设备供应商的资质和有关资料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4) 组织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及各专项施工方案, 对技术复杂、影响较大的分项工程应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

5)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工程物料管理计划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6)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项、分部工程开工申请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7) 监理单位在上报的有关审批材料经业主认可后, 应及时签署发放并监督; 承包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建议业主撤换不称职的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和不合格的材料供应商、设备半成品供应商及分包单位。

2.4.4 质检月报

监理单位每月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提交质检月报, 对工程质检事项作定期报告及跟进。月报格式及内容须由业主审核及批准。

2.4.5 材料控制

包括下列但不限于:

2.4.5.1 审查施工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设备的质量及数量, 进行独立平行抽查和复验, 并将检查结果及监理意见提交给业主。

2.4.5.2 原材料和半成品抽检率不得低于规定的施工单位的自检数。

2.4.5.3 按规定和监理守则进行见证送检和监督送检,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电缆;

2) 防火保护设备;

3) 镀锌材料如电缆桥架、管材、风管等;

4) 防火材料;

5) 关键吊重拉座及吊索钢绳等;

6) 装饰材料。

2.4.5.4 确保所有设备、材料的质量达到所施工合同的技术规范的要求, 未经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的材料和设备不得在工程上使用和安装, 施工单位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2.4.5.5 复查施工单位制定的主要设备/材料计划表, 以避免采购时不必要的延误。

2.4.5.6 每月上报施工单位材料、设备、半成品的进场统计表和见证送检统计表。

2.4.5.7 为工程每个设置的第一次安装进行检验及对其质量与手工确认是否批准或不接受。该安装(如批准)将作为施工单位的工作最低标准。

2.4.5 监理巡视、旁站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单位、分部、分项、检验批工程质量验评资料进行审核，符合要求后及时确认。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监理责任，只有关键工序检查点通过了监理工程师组织的验收，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现行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控制工程质量。监理单位在现场应采取巡视、平行检查、旁站监理等手段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4.5.1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数量不能少于检验批的数量。

2.4.5.2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记录应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3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并及时办理确认手续。监理单位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以及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关键部位和工序进行旁站监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设备进场验收测试、试运转、设备安装验收等；

2) 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

3) 工程监测、检测过程；

4) 业主认为需要的其他工程。

2.4.5.4 监理旁站人员应按规定进行全过程旁站，及时发现并处理旁站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2.4.5.5 监理旁站人员应详细记录旁站监理过程，有关人员签字后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6 监理旁站人员不得离开旁站范围，如业主发现旁站人员脱岗将按每人每次 1000 元对监理单位进行处罚。

2.4.5.7 台风、雨灾前后巡视工地及设备房。

2.4.5.8 巡视及监察工作时间须弹性处理，视乎检测项目，如有需要则可能在晚间进行。

2.4.6 现场测试检验

测试和检验的目的是验证各系统和设备符合合同专用规范的安全、性能、可靠性、可维护性和互用性要求，监理需参加所监理机电项目的各现场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单系统测试、接口测试、系统联调等。

检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金属导管、金属线槽的连接、接地、固定、防腐；

2) 导管的管口设置和处理、弯曲半径；

3) 暗配管的选择、埋设深度；

4) 柜、台、箱、盘内导管管口高度；

5) 防爆导管的连接、接地、固定和防腐；

6) 绝缘导管的连接和保护；

7) 柔性导管的长度、连接和接地；

8) 导管和线槽在建筑变形缝处的处理等。

2.4.7 工厂验收测试

1) 监理单位须前往施工单位生产场地进行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保证设备的软硬件都能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在测试圆满完成后，监理签署测试文件。监理测试人员来往工厂验收测试地点的交通安排及其费用，测试期间的食宿和差旅费用等，都由监理单位自行负责。

2) 监理单位须巡察供货商的生产进度，如进度不能满足工程要求或发现质量缺陷，应立即报告并要求承包商制定整改措施。

3) 每次工厂巡察后须提交报告。

4) 每次只安排一人，总次为：60 人·天，如果监理参加的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人数未完成，将按照 1500 人·天，在合同总价中扣除。

2.4.8 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

监理单位若发现现场存在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业主、项目管理顾问和相关单位，并组织研究解决方案并监督落实。处理完毕后负责整理事故报告。

2.4.9 档案资料

督促审查施工单位及时整理合同文件和业主所规定的有关施工技术档案资料及竣工资料的归档，保证工程资料及时、准确、完整。

2.5 工程投资方面

2.5.1 监理单位应依据施工合同条款、施工图，对工程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并制定防范对策，并报业主审批。

2.5.2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款申请，并于五个工作日内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3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费用索赔，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4 审查工程变更和工程结算。

2.5.5 当现场出现索赔事件时及时通知业主，经相关人员确认后详细记录索赔事件有关情况，为业主处理索赔提供资料。

2.5.6 为业主控制工程投资提供合理建议。

2.6 施工过程监理方面

2.6.1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项目管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人员任职资格，确保施工单位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符合项目管理的需要并必须满足工程施工合同的要求。

2.6.2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工程施工所需的各种工程施工必须的证件和手续。

2.6.3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临时设施建设方案和现场平面布置图，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并监督落实。

在获得业主认可后签署工程开工、停工、复工令。

2.6.4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特殊工种作业人员的上岗证、资格证，签署意见报业主存档。

2.6.5 制定工地例会制度，组织并主持工地与施工单位的每周例会，编写分发会议纪要。

2.6.7 参加每月与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的定期工程进度会议。

2.6.8 参加每月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与各施工单位的工程进度会议。

2.6.9 编制上报监理月报、周报、日报，详细介绍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环保、文明施工情况，以及施工单位人力、设备、材料、管理人员等方面的情况。

2.6.10 建立每日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口头汇报工地状况的制度。

2.6.11 必须对有关的设计文件、设计变更、施工技术措施等内容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报业主审批。

2.6.12 履行国家、地方政府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义务，完成业主安排的必要工作。

2.6.13 如无特殊说明，监理单位审核、签发意见的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并视乎事件的缓急。如有需要或业主要求，急件须在指定时间完成，例如少于 24 小时。

2.7 施工图管理方面

2.7.1 监理单位在施工图的管理过程中起组织、协调和监督的作用。

2.7.2 监理单位应认真阅读业主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及时发现图纸中的错误，并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经验提出有关优化设计的方案和建议。

2.7.3 监理单位负责协助设计院组织单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交底，并负责整理交底记录分发相关单位。

2.7.4 监理单位负责分发业主交付的施工图和施工图设计变更。

2.7.5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申请和设计变更申请，签署监理意见报业主审批。

2.7.6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和管理各施工单位施工图的接口完成情况。

2.7.7 监理单位负责对竣工图审核并确认，使其（图纸）能正确反映竣工项目实际情况。

2.8 接口协调方面

本监理合同要求监理单位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工作要有清晰的认识和管理计划，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2.8.1 工程开工前认真了解和熟悉工程承包合同，掌握相关指定施工单位和联系承包商的信息。

2.8.2 监理单位上报接口工程管理计划供业主批准并认真贯彻实施。

2.8.3 定期组织相关接口单位召开接口工作会议，建立联系通报制度，保证各接口单位的信息畅通。定期采用书面形式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汇报 各接口工作的相关情况，分析工程进展形势，对有可能对本工程造成影响的接口工作提出建设性的建议。

2.8.4 组织办理工程施工单位和指定承包商之间的现场物料移交和场地移交，办理相关移交手续报业主。

2.8.5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专业监理机构协调。

2.8.6 专人监视综合管线图/机电结构图图纸的可行性，协调现场管线、桥架的安装及移交。

2.9 竣工验收方面

2.9.1 验收准备：负责编制一份包括所有竣工检验和测试的详细计划表。负责安排一切有关工程竣工检验和测试的程序。

2.9.2 竣工预验收：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施工单位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

1) 监理单位应按验收手续。主持验收会议，整理并分发会议纪要。

2) 负责协调参与竣工检验和测试的各方，确保在项目周期的适当阶段，不同合同及系统间的界面可以正确的检验和测试。

3) 管理及负责所有竣工验收过程的检验和测试。如有必要安排让施工单位及第三方监督或目测。

4) 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单位整改。整改完毕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竣工报验单，并应在在此基础上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应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2.9.3 政府验收：安排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根据规定进行验收。

2.9.4 竣工验收：监理单位应参加业主组织的竣工验收。

1) 提供相关监理资料。

2)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 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监理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4) 负责保管和更新有缺陷工程及剩余工程的清单，并管理剩余工程的施工、缺陷工程的修补、再验收及移交工作。

5) 整理竣工验收备案所规定的有关文件。

6) 负责获取业主接管所必须的证书及许可。

2.10 资料管理方面

2.10.1 在工程开工以前，建立监理档案资料管理制度（包括归档范围、要求，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编、查阅、复制、利用、移交、保密等各项内容）。

2.10.2 监理单位对于各方来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给予书面回应。

2.10.3 监理资料的管理应由总监理工程师负责，设一名专职资料管理员，随工程施工和监理工程进展，加强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管理工作。

2.10.4 监理资料必须及时整理、真实完整、分类有序。在开工前，总监理工程师应与业主、承包单位对工程项目有关资料的分类、格式、份数等达成一致意见，并在工程实施中遵照执行。

2.10.5 在工程项目开工前，项目监理单位应主动与档案部门进行联系，明确对项目监理资料的组卷及归档要求，以便按要求和规定执行。

2.10.6 监理资料应按阶段及时整理归档，监理工作结束，监理单位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提交监理工作总结。

2.10.7 监理单位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如期办理竣工档案移交的同时，编制好自己的竣工档案，并按规定办理移交。

2.10.8 合同完成时，向业主提交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最终的监理报告应以 Microsoft Word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其中的表格应以 Microsoft Excel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

2.11 BIM 管理：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甲方将委托相关单位建立“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委托相关单位展开工程 BIM 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乙方需做好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三) ■缺陷责任期阶段：

3.1 监理单位应依据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监理工作的时间、范围和内容开展工作。

3.2 总监理工程师定期指派监理工程师对业主单位进行回访，听取其意见和要求，并做好监理回访记录。

3.3 监理单位应对业主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并分清责任；对施工单位进行修复的工程的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字认可。

3.4 监理单位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单位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业主。

3.5 缺陷通知期限结束，总监理工程师协助业主审定缺陷通知期限工作完成情况。

3.6 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监理工程师及时整理好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各项记录，作为监理资料归档，并编写工作总结报送业主单位和项目管理顾问。

6.2 监理人员要求

序号	职务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注册类别	技术职称	最低人数要求	进场时间要求
----	----	------	----------	------	--------	--------

1	项目总监	市政	住建部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2	安全总监		住建部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桥梁	住建部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钢结构	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钢结构加工需驻厂监造
5	专业监理工程师	试验、测量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6	合约造价工程师	工程造价	住建部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7	监理员			本科以上学历,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经监理业务培训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8	派驻甲方工程师	市政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监理机构人员合计					8	

备注：上述监理团队人员为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及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 2 个项目的共同配置人员；总监配置数量需满足施工报建要求。

1、以上为单项工程监理服务团队人员投入最低配置，专业、人员资质资格、人数、驻场时长为业主的最低限制，监理单位应根据工程特点、工程进展情况、业主要求合理增加配置。

2、监理团队主要人员由发包人组织面试，面试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

3、监理驻地设置打卡机，并按照排班情况打卡，所有常驻人员每周出勤时间不少于 40 小时，打卡报表和排班表每月存档，业主根据情况随时检查。

6.3 监理期限

暂定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止，总计 1461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731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

质量缺陷责任阶段：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具体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止；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 8.1 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13 日。
-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7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p>甲</p> <p>方： <u>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u> (盖章)</p> <p>地 址： _____</p> <p>电 话： _____</p> <p>传 真： _____ / _____</p> <p>开 户 银 行： _____</p> <p>账 号： _____</p> <p>法定代理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 人： _____</p> <p>日 期： <u>2023 年 12 月 13 日</u></p>	<p>乙</p> <p>方： <u>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u> (盖章)</p> <p>地 址： <u>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与泰然六路交汇处红松大厦 A 区 13C</u></p> <p>电 话： <u>0755-25881250</u></p> <p>传 真： _____</p> <p>开 户 银 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u></p> <p>账 号： <u>44201605100051002769</u></p> <p>法定代理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u>周月秋</u></p> <p>日 期： <u>2023 年 12 月 13 日</u></p>
---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6-440305-04-01-200140002001

标段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及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9.310000万元(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监理中标价为175.61万元;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监理中标价为43.7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李琦

本工程于 2023-10-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3



查验码: 483822991435924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三号天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9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9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跨月亮湾大道过街人行天桥工程 (三号天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东部月亮湾大道 沿线月亮湾大道-港城路路口南侧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长约 95.454 米, 主桥宽 9.4 米, 梯道宽 4.0 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147.9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箱梁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3日
施工许可证号	2311-440305-04-01-60538701 2024-0846		竣工日期	2025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 站		监督登记号	前海02404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 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 督检验站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 测鉴定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5年 9 月 29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2025年 9 月 23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2025年 9 月 23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2025年 9 月 23 日	市政竣 通-10	合格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秦江华、田园、王虹、郝攀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桥梁、绿化专业组	秦江华	李琦、戴智颖、熊清林、席鹏飞、蒋力陶、张正、刘祖森、王儒意
给排水、电气专业组	田园	夏涵、苏冬盛、董琼、吴天津
档案资料组	王虹	张芸、陈伟、王薇、黄奕明、李俊成
合同商务组	郝攀	吴文东、庄严、程祝贵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	高级工程师	王志强
2	秦江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秦江华
3	田园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田园
4	王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王虹
5	郝攀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郝攀
6	夏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高级工程师	夏涵
7	戴智颖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戴智颖
8	熊清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熊清林
9	李琦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琦
10	苏冬盛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苏冬盛
11	张正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正
12	刘祖森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祖森
13	王儒意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王儒意
14	张芸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张芸
15	吴文东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文东
16	席鹏飞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席鹏飞
17	蒋力陶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蒋力陶
18	董琼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董琼
19	吴天津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吴天津
20	陈伟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管理	高级工程师	陈伟
21	王薇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料主管	工程师	王薇
22	黄奕明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料员	/	黄奕明
23	李俊成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部长	/	李俊成
24	庄严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商务负责人	工程师	庄严
25	程祝贵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预算员	助理工程师	程祝贵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301122 有效期: 2027.11.28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9月30日

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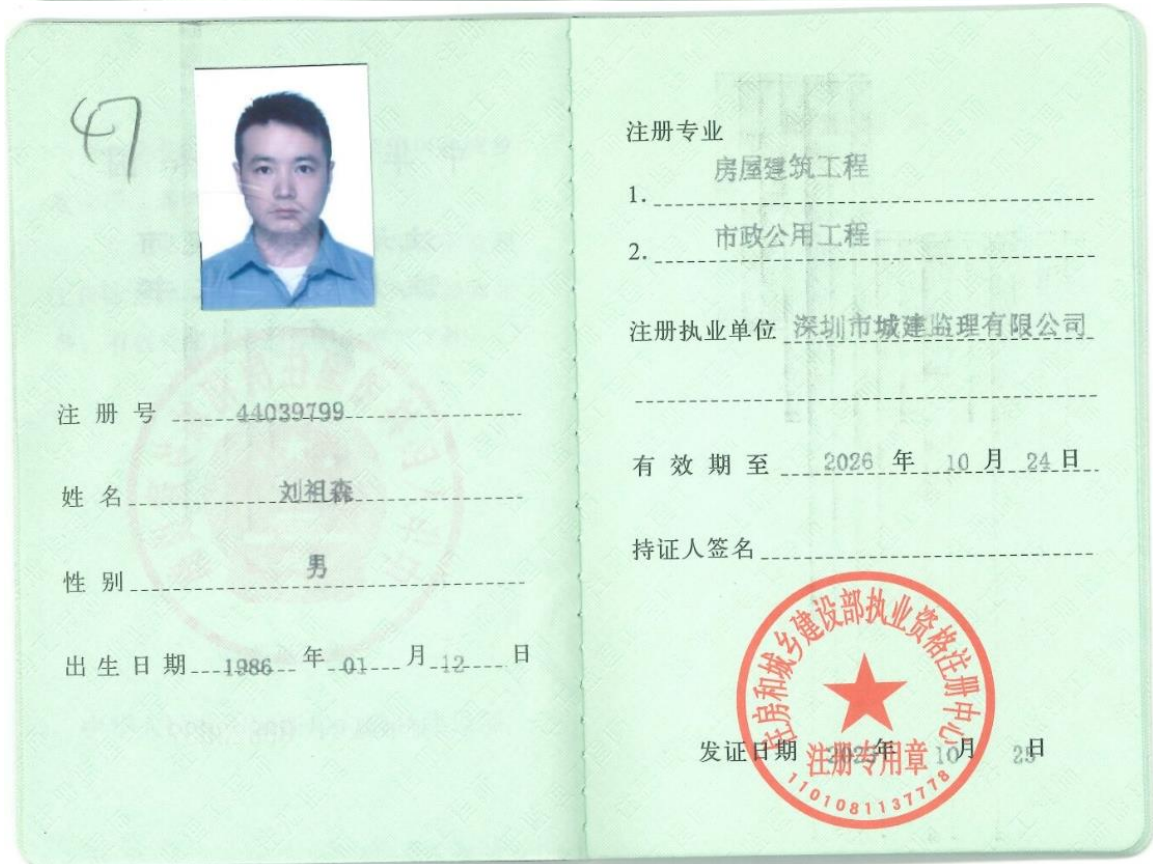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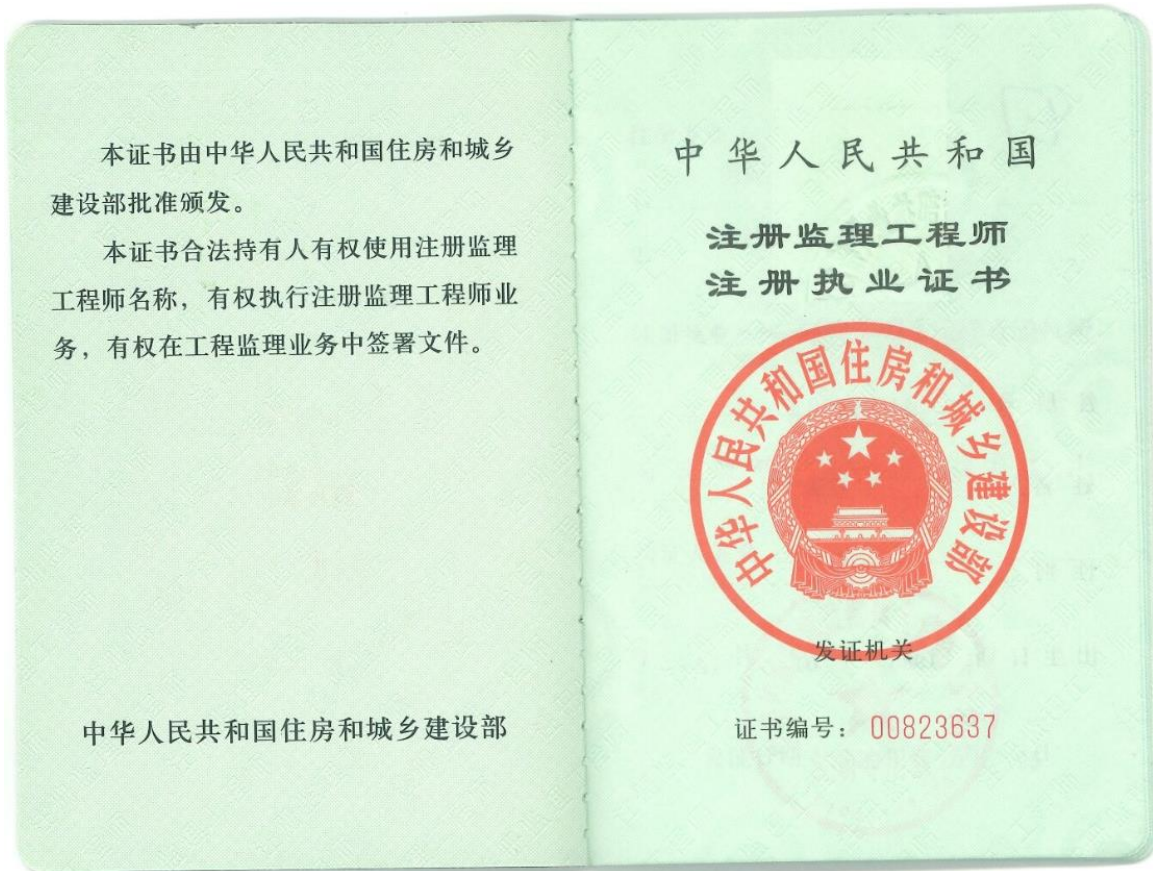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总监	刘祖森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39799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2	安全总监	陈勇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22705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	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琦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3011227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4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皓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191392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5	管线专业监理工程师	郑少勇	无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省级	B21090203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6	合约造价工程师	花彪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 [造]11204400040497	土木建筑工程
7	资料员	杨杰	无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3110588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8	安全监理员	陶崧	无	广东省监理员 广东省安全员	省级	C21020279 A21030271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9	质量监理员	王立鹏	无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3110157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项目总监：刘祖森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业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参加相应专业类别培训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具有相应的专业水平及职业能力。

姓 名： 刘瑞森

身份证号： 41150319860112101X

级 别： 中级

职业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批准文号： 陕人研发[2023]12号

证书编号： 20231120SRY3202322591

授予时间： 2023-11-20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www.sxhccdr.org.cn

陕西省人力资源发展研究中心
Shaanxi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Research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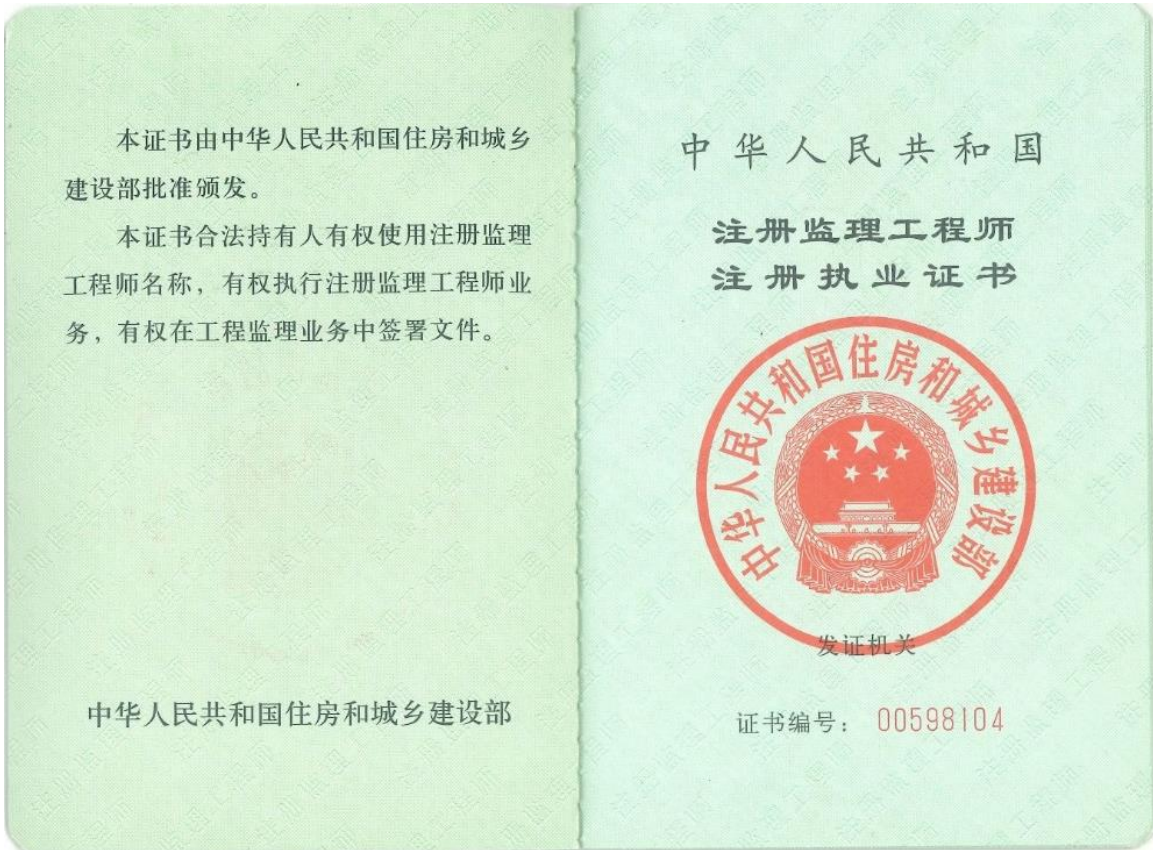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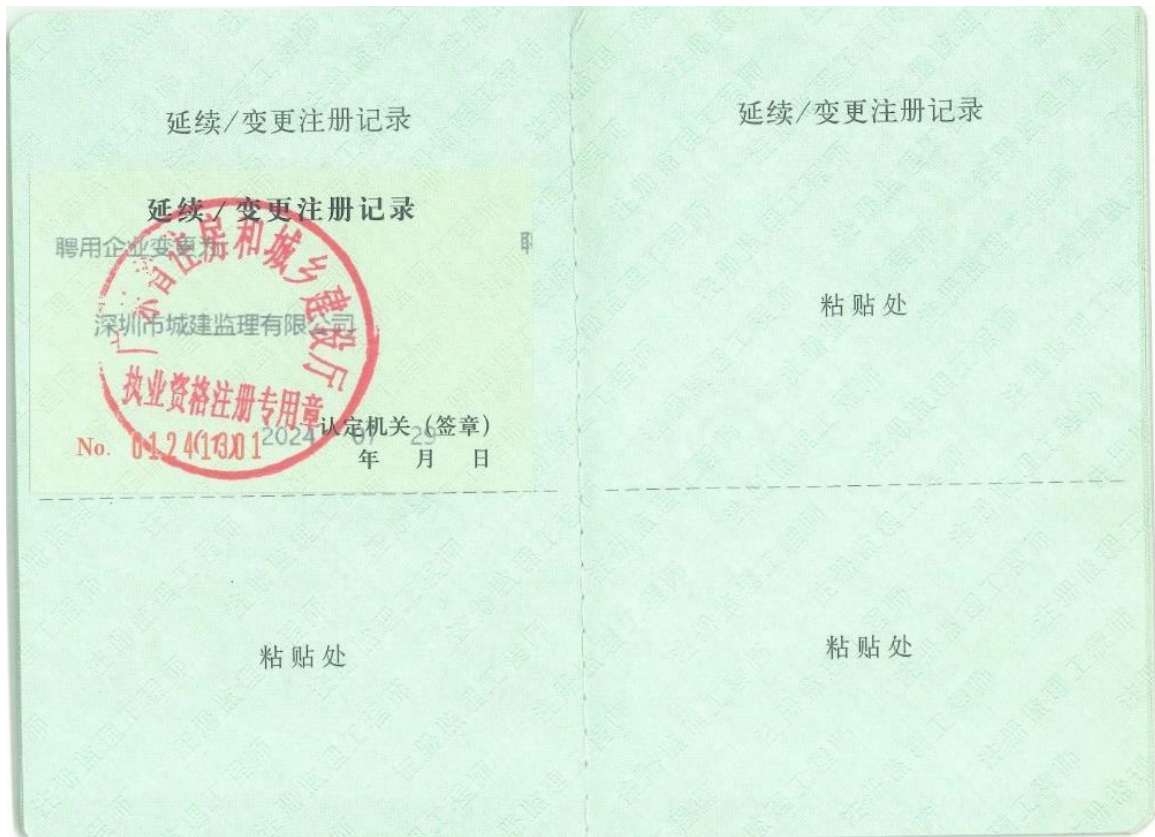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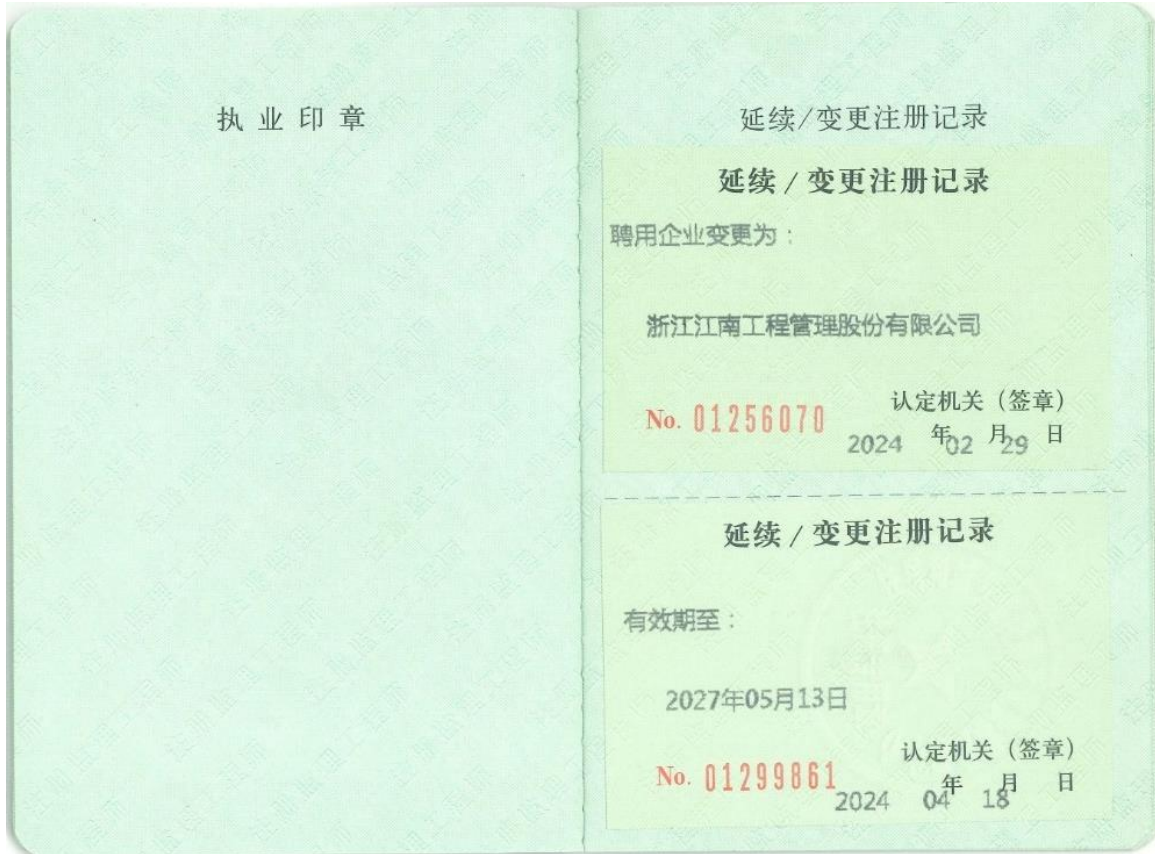
毕业证



2、安全总监：陈勇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职称证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陈勇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系列: 工程技术

专业: 市政工程-给排水与环境工程

评审机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申报单位: 天津市兴盛津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呈报单位: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份证号: 421381199009296915

证书编号: 2022C004511

验证网站: 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颁证机关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勇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九日生, 于二〇二二年三月至二〇二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 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湖南工业大学

校长: 蒋昌波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 115355202405600426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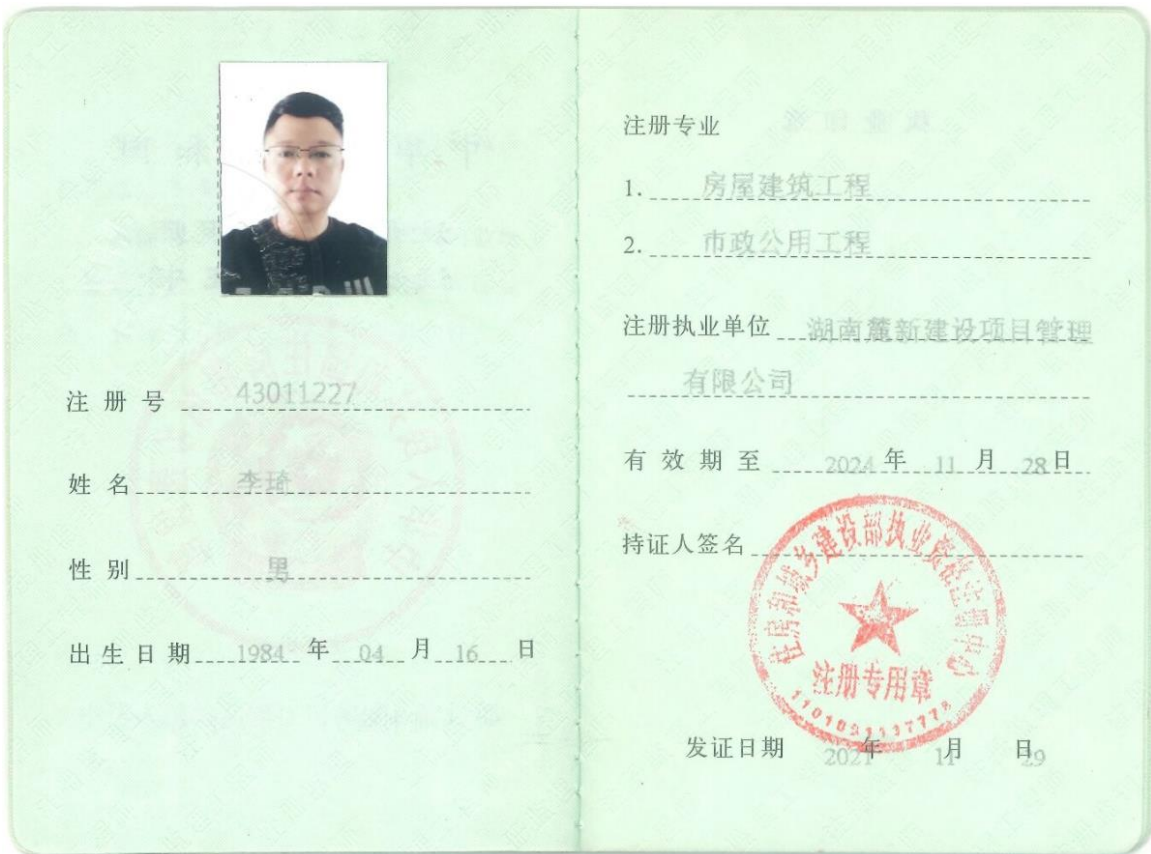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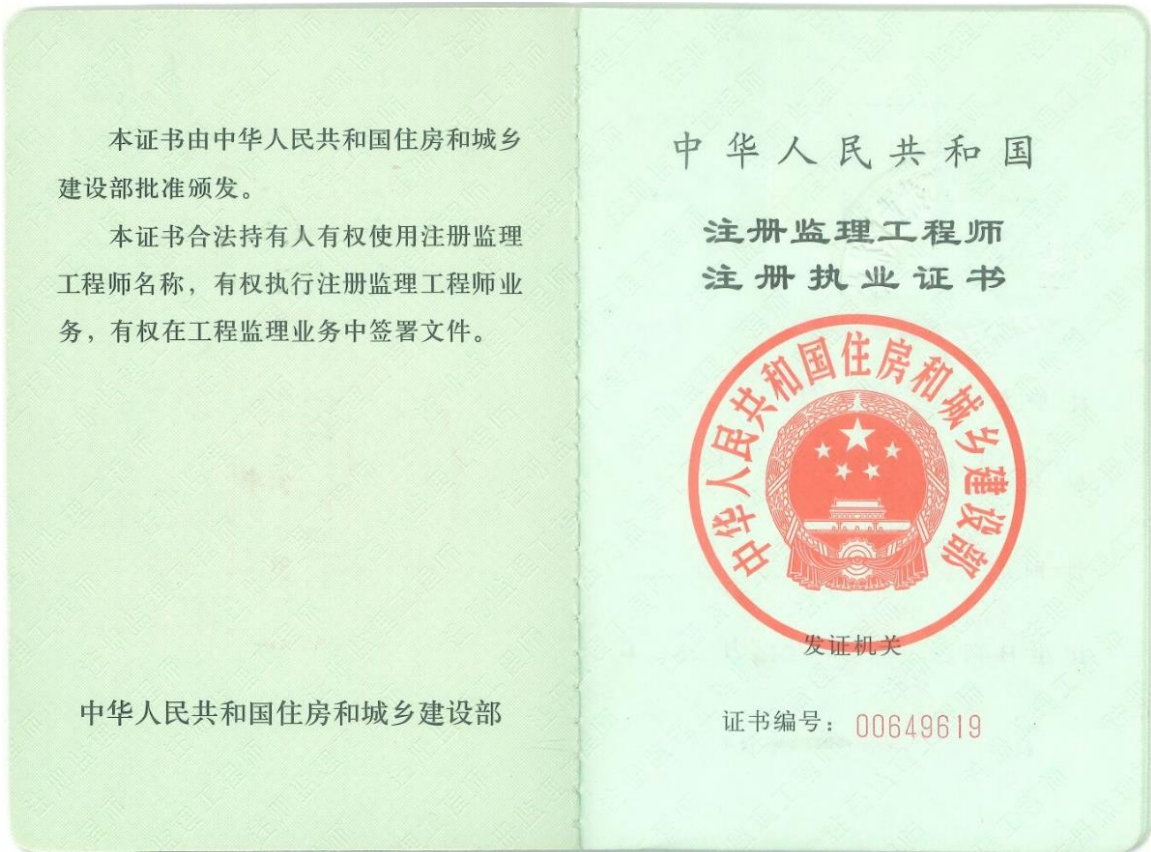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3、桥梁专业监理工程师：李琦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毕业证



职称证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00112SZB000014336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0年12月17日

姓名： 李琦

身份证号： 432502198404160018

级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道路与桥梁工程

批准文号： 陕人社职字〔2020〕112号

授予时间： 2020-09-22

申报单位： 中北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琦

社保电脑号：649623815

身份证号码：43250219840416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pension insurance, medical insurance, birth insurance, work injury insurance, and unemployment insurance. Includes a summary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a0c7d9ac91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4、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吴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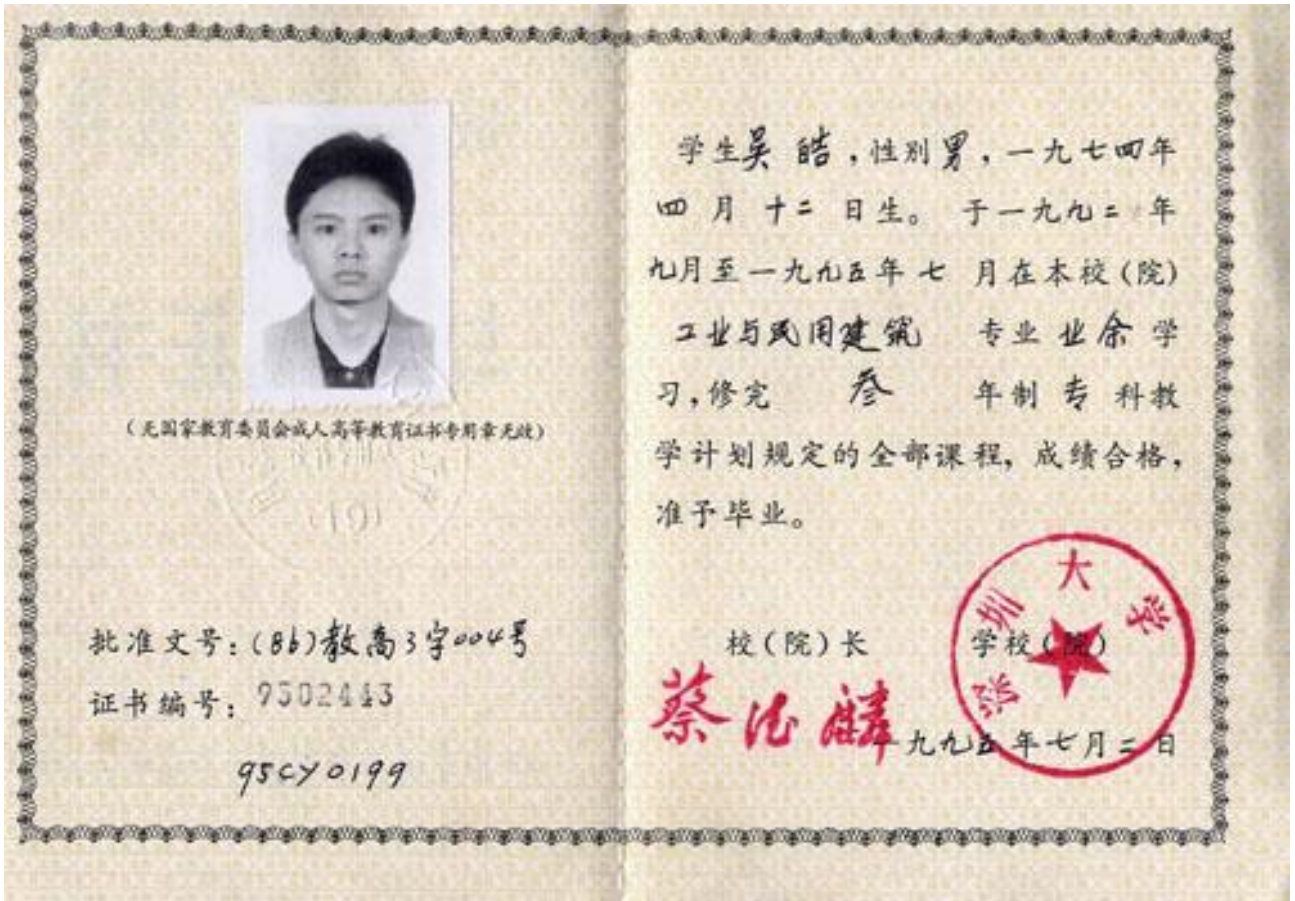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证

<p>岗位类别：<u>专业监理工程师</u></p> <p>登记专业：<u>房屋建筑工程</u></p> <p><u>市政公用工程</u></p> <p>核发机构：<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p> <p>核发日期：<u>2019年 05 月 27 日</u></p> <p>核发编号：<u>B20191392</u></p>	 <p>姓名：<u>吴皓</u></p> <p>性别：<u>男</u></p> <p>身份证号：<u>440301197404127814</u></p> <p>学历：<u>大专</u></p> <p>所学专业：<u>工民建</u></p> <p>技术职称：<u>工程师</u></p> <p>从业单位：<u>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u></p>
---	--

职称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皓 社保电脑号: 1630058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74041278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9.0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9.0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9.0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9.0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9.0	10000	80.0	20.0
2024	02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9.0	10000	80.0	20.0
2024	03	706015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8.0	10000	80.0	20.0
2024	04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8.0	10000	80.0	20.0
2024	05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8.0	10000	80.0	20.0
2024	06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8.0	10000	80.0	20.0
2024	07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4	08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4	09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4	10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4	11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70601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3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4	70601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合计			52100.0	25600.0			16820.0	6400.0			1600.0			2746.0	2306.08	58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dc0f5f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5、管线专业监理工程师：郑少勇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少勇 社保电脑号: 813458095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21118617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670.41	612.64	16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dd037b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6、合约造价工程师：花彪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4日
- 2026年06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花彪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5年03月0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04400040497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22日-2028年06月2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花彪

个人签名: 花彪

签名日期: 2026.3.4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花彪

身份证号：36010419650301043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3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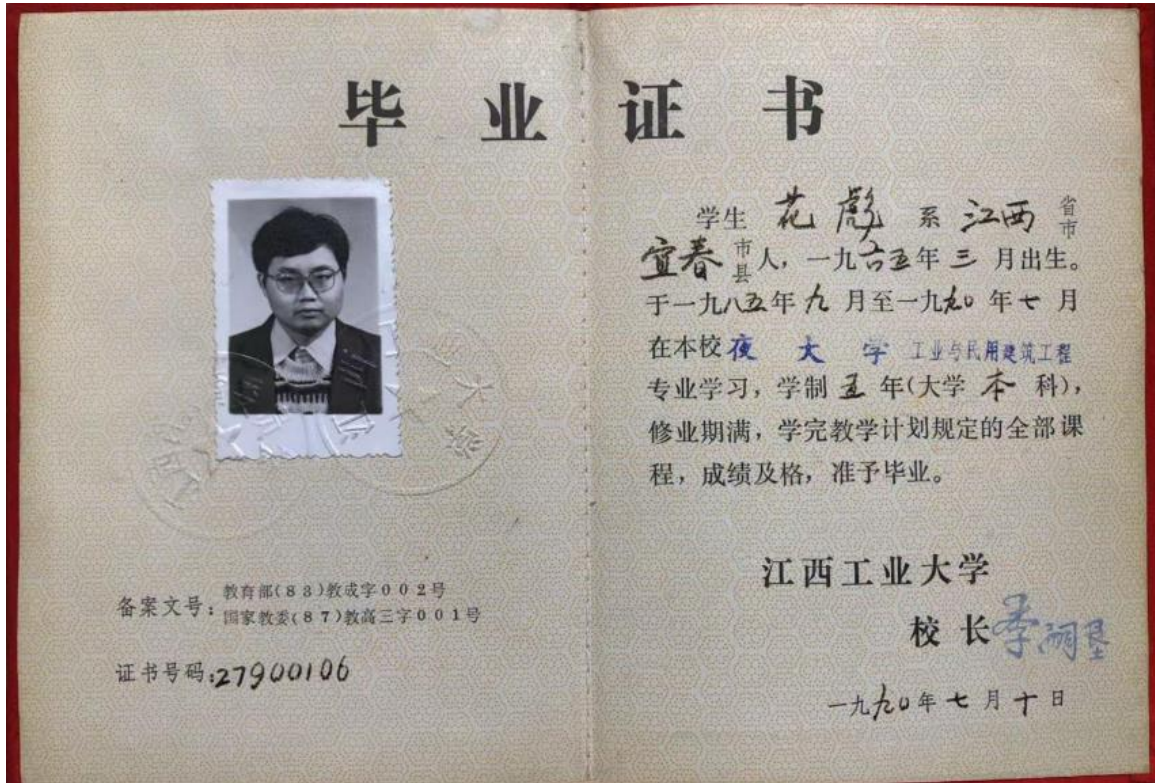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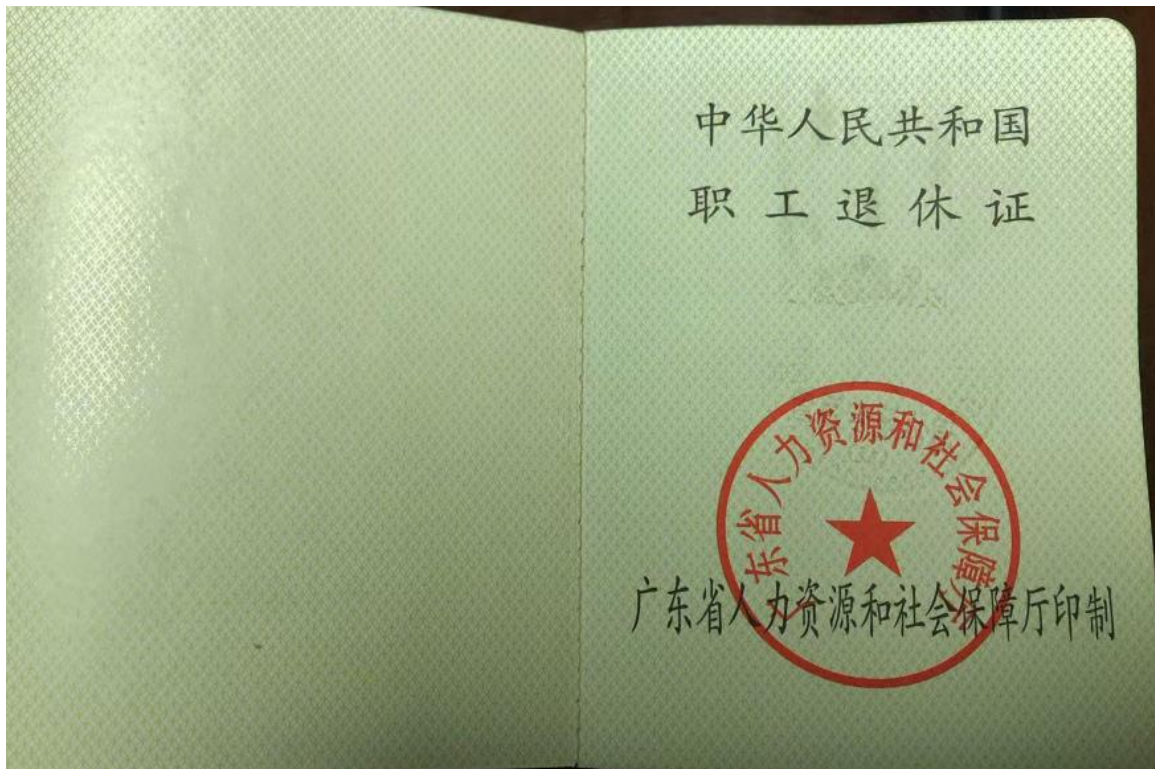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



退休证



 (发证单位盖章) 字 _____ 号 _____	姓 名 <u>花彪</u> 性 别 <u>男</u> 民 族 <u>汉族</u> 籍 贯 _____ 出生年月 <u>1965.03</u> 参加工作时间 <u>1986.04</u> 累计缴费年限 <u>39年1个月</u> 原工作单位 _____ 原职务(工种) _____
身份证号码 <u>360104196503010439</u> 证日期 <u>2025</u> 年 <u>05</u> 月 <u>06</u> 日	

批准退休 时 间 _____ 待遇始发月份 <u>2025年05月</u> 批准退休 单 位 _____ (盖章)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须 知</h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此证为广东省退休职工退休及享受退休优惠待遇的合法证明，凡上述职工都必须领取此证。 2. 此证不得转借他人使用。 3. 此证如有丢失、损毁、应声明作废，并申报补发。 4. 此证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任何部门无权编制、翻印。
--	---

7、资料员：杨杰

广东省监理员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杰

社保电脑号：813042881

身份证号码：441625200112054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c7ddd6ebk）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1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8、安全监理员：陶崧

广东省监理员证



广东省安全员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陶焜**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二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监理**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251202006000504**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9、质量监理员：王立鹏

广东省监理员证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立鹏

社保电脑号：801589464

身份证号码：620423199610093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601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601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60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08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09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10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11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4	12	706015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1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2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3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6015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706015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0381.73	10578.56			3134.53	1044.95			1030.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ddca4b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6015
 单位名称：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五、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湾-太子湾”山海通廊及过街天桥工程监理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5月18日

